

(股票代碼 8096)



擊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王 鵬 程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2655-7699

電子信箱：benjamin_wang@coasia.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 鴻 義

職 稱：資深經理

電 話：(02)2655-7699

電子信箱：wilson_chen@coasia.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2號13樓

電 話：(02)2655-7699

分公司及工廠：無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2-3999

公司網址：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永堅、徐聖忠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公司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coasia.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4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4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8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4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36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42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44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44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5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6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6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7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4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其相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5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一)股本來源	52
(二)股東結構	54
(三)股權分散情形	54
(四)主要股東名單	5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5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6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6
(八)員工及董監酬勞	5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6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57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一)業務範圍	58
(二)產業概況	58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61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一)市場分析	64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6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7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 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變動原因	67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人數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2

陸、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3
一、財務狀況	83
二、經營結果	84
三、現金流量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及評估事項	86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86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86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86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6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7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7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87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87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87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87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87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87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回顧107年度上半年度整體經濟環境雖因中國的金融緊縮政策使其內需稍降，然全球經濟尚稱平緩，孰料7月在美國不滿對中國的貿易嚴重傾斜要求改善卻得不到正面的回應下，以加重銷美關稅的手段懲罰中國，卻產生對全球複雜供應鏈不利的影響，並埋下了破壞過去幾十年驅動全球成長的關鍵，使得107年下半年度度的全球景氣急速反轉，影響消費意願，而本公司主要營業銷售的手機相關零組件，在全球的手機出貨量呈現下降外，受此貿易戰影響而導致智慧型手機買氣下滑越趨明顯，致本公司營收受此影響至鉅，整體營收與毛利皆衰退。

一、107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民國107年主要代理銷售韓國三星電子行動通訊關鍵零組件，如 AMOLED、CIS、Memory、CPU與中小尺寸之TFT-LCD，及其他世界級大廠各式感測器組件、驅動IC等，主要應用於手持式行動通訊設備解決方案中。主要營業收入及主要客戶係以通訊產品為主，其中又以生產智慧型手機之廠商為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民國107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63億元較民國106年度減少新台幣44億元，營業毛利新台幣6億3仟萬元也較前一年度減少新台幣3億1千萬元，衰退32.9%，毛利率2.39%，淨損歸屬於母公司為新台幣1億2仟3百7拾4萬元，每股虧損為新台幣0.89元。

二、108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面對產業急速的變動與手機品牌業者的集中度已經確立大者恆大的情況下，本公司的客戶也相同的面對此嚴峻的環境，如何在競爭劇烈的環境中確立資產的保全將成為本公司重要的課題，惟有調整步調以持盈保泰的方式來度過產業升級的陣痛期，因此本公司在經營方針為因應短期的趨勢，將強化下列項目：

- (A) 運營管理將透過升級 ERP 系統，提升資訊透明度以強化決策品質。
- (B) 業務發展除與供應商密切合作以穩定供貨源外，並確保代理產品之毛利。
- (C) 強化信用管理之功能，以確保應收帳款之品質，降低損失。

三、未來發展策略

在充斥著不確定性的大環境中，透過調整後的經營方針，以及內部組織重新規劃，輔以ERP的資訊強化決策品質，紮實地做好庫存品質的管理並落實信用管理機制，才能確保本公司的獲利，協助本公司度過產業升級前的空窗，並培養邁向下一階段產業升級後的獲利實力。

感謝股東們的支持及鼓勵，謹祝 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李熙俊



總經理 申東洙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11 月 21 日

(二)公司沿革

大事紀要

- 1.86 年 11 月 在台北成立公司，名為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7 年 01 月 提供 0.5 μ m/0.35 μ m GATE ARRAY 及 TANDARD CELL ASIC SERVICE
- 3.87 年 03 月 與美國客戶成功合作開發 0.35 μ m NOTEBOOK GRAPHICS CHIP 內含 20MB ITS DRAM 及 RAMDAC，PLL IP CORES.
- 4.88 年 03 月 提供 0.25 μ m ASIC SERVICE
- 5.88 年 08 月 與客戶成功合作開發 0.35 μ m SCSI SCANNER SoC 系統單晶片，內含 80C51 10BIT ANALOG FRONT END 及 1 MBIT SDRAM IP CORE 為全球第一類 SCANNER SoC IC
- 6.88 年 08 月 與美國客戶成功合作開發 PC CAMERA CONTROLLER CHIP 內含 USB IP CORE
- 7.88 年 09 月 與客戶成功合作開發 0.35 μ m 8-PORT SWITCHING IC 內含 16MBIT SDRAM IPCORE
- 8.89 年 01 月 開始提供 FLASH EMBEDDED SOC DESIGN SERVICE 並與客戶成功合作開發 0.35 μ m FLASH EMBEDDED SoC 內含 1 MBIT FLASH IPCORE
- 9.89 年 03 月 開始提供 0.18 μ m ASIC SERVICE
- 10.89 年 04 月 客戶成功合作開發 0.35 μ m CCD CAMERA SoC 系統單晶片，內含 10BIT CAMCODER ANALOG FRONT END IP CORE
- 11.89 年 09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5,000,000 元，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95,000,000 元
- 12.89 年 10 月 開始提供 0.35 μ m/0.25 μ m ARM RISC CPU EMBEDDED SoC DESIGN SERVICE
- 13.89 年 11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05,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
- 14.89 年 11 月 中華開發加入擎亞董事會
- 15.90 年 03 月 開始提供 Network/PDA SOC Design Platform for SoC Design Service
- 16.90 年 05 月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70,480,00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70,480,000 元
- 17.90 年 06 月 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 18.90 年 07 月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 19.90 年 08 月 轉投資 SILICON PLAZA LIMITED.
- 20.90 年 09 月 本公司新竹 IP 研發中心成立
- 21.91 年 02 月 韓國 RD Center 成立
- 22.91 年 07 月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88,1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58,630,000 元
- 23.92 年 02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申請股票登錄為興櫃買賣之決議

- 24.92 年 02 月 增加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US\$325,000 元，購買 Silicon Plaza Limited.之股權
- 25.92 年 04 月 股票登錄為興櫃買賣
- 26.92 年 06 月 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8,863,000 元
- 27.92 年 09 月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0 單位
- 28.93 年 01 月 核准股票上櫃申請
- 29.93 年 01 月 獲微軟授權成為 Microsoft Windows Embedded Partner 會員
- 30.93 年 04 月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0 單位申報生效
- 31.93 年 04 月 成立嵌入式系統設計團隊，取得三星電子全球首家行動通訊解決方案合作夥伴 (Samsung Mobile Solution Partner)
- 32.93 年 06 月 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4,234,31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814,990 元
- 33.93 年 06 月 增加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貳佰萬美金，增加 Silicon Plaza Limited 之資本
- 34.93 年 07 月 股票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 35.93 年 07 月 完成 E100 30 萬像素彩色相機手機上蓋模組開發生產
- 36.93 年 07 月 完成 E500 130 萬像素彩色相機手機上蓋模組開發
- 37.93 年 11 月 嵌入式開發平台 (CoAsia Embedded Platform-CEP2410) 開發成功
- 38.93 年 11 月 增加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壹佰萬美金，增加 Silicon Plaza Limited 之資本，並以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義，於中國大陸新設『矽擎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39.94 年 03 月 股票於上櫃市場得融資融券交易
- 40.94 年 06 月 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32,152,540 元
- 41.94 年 08 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32,152,540 元
- 42.94 年 08 月 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20 元，總金額 300,000 仟元
- 43.94 年 09 月 92 年度第二次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開始轉換
- 44.94 年 10 月 設立 100%轉投資「移動探索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 10,000 仟元
- 45.94 年 12 月 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所需資金 3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636,795 仟元
- 46.95 年 03 月 透過增加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增加 Silicon Plaza Limited 之資本貳佰萬美金
- 47.95 年 03 月 增加轉投資「移動探索股份有限公司」30,000 仟元
- 48.95 年 06 月 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56,863,590 元
- 49.95 年 08 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5 億元
- 50.95 年 08 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56,863,590 元
- 51.95 年 11 月 增加轉投資「移動探索股份有限公司」51,000 仟元
- 52.96 年 03 月 投資韓國 Ubitrotech 韓元 279,000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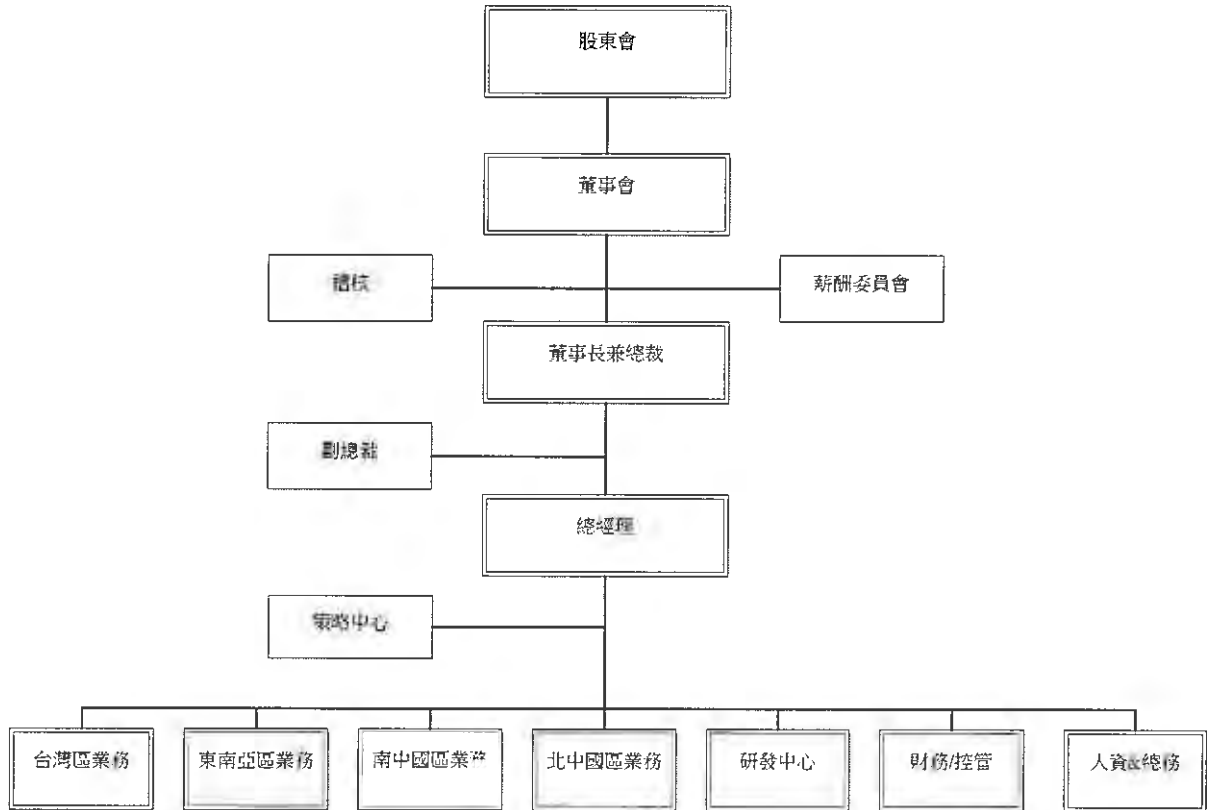
- 53.96年07月 通過大眾銀行等銀行之6.6億元聯貸案
- 54.96年09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68,313,400元
- 55.96年10月 透過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增加 Silicon Plaza Limited 之資本美金3,000仟元
- 56.97年06月 股東常會通過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48,042,250元
- 57.97年08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48,042,250元
- 58.97年08月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行使第二次賣回權
- 59.97年08月 投資韓國 CoAsia Electronics 韓元50,000仟元
- 60.98年07月 投資韓國 Pointchips 韓元28億元
- 61.98年07月 投入觸控面板相關技術之研發
- 62.98年12月 行使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終止其櫃檯買賣
- 63.98年12月 通過大眾銀行等銀行之10億元聯貸案
- 64.99年08月 通過大眾銀行等銀行之聯貸案由10億元額度變更為16億元
- 65.99年09月 通過中國信託銀行等銀行之美金2.1億元聯貸案
- 66.100年02月 辦理註銷庫藏股40,000仟元完成
- 67.100年03月 通過中國信託銀行等銀行之美金2.1億元聯貸案，增加授信總額度至美金4.6億元
- 68.100年10月 辦理註銷庫藏股23,980仟元，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48元，總金額480,000仟元
- 69.100年11月 員工執行認購庫藏股20,000仟元完成、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131,299,480元
- 70.101年07月 投資韓國 Coasia Korea Co.,Ltd 韓元5億元
- 71.101年09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59,476,880元
- 72.101年09月 出售 HTC 之 memory 產品改由台灣三星直接銷售
- 73.102年08月 通過大眾銀行等銀行之美金2仟6佰萬元聯貸案
- 74.102年08月 增資韓國 Coasia Korea Co.,Ltd 韓元499,995千元
- 75.102年09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61,076,940元
- 76.102年11月 投資 WELLDISPLAY 美金89萬元
- 77.103年03月 於上海設立存儲體研發中心
- 78.103年05月 投資設立 CoAsia Microelectronic Corp.(Singapore)Pte.Led.
- 79.103年06月 增資 WELL DISPLAY 美金100萬元
- 80.104年05月 公司研發自有品牌產品 AIR MENTOR 氣質寶—全方位空氣品質偵測器，獲得台北國際電腦展創新設計獎 Computex d&i awards 2015。
- 81.104年05月 增加轉投資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美金200萬元，增加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NGKONG) LIMITED 之資本，並以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NGKONG) LIMITED 名義轉投資擎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82.104 年 06 月 WELL DISPLAY 增資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65 萬元
- 83.104 年 06 月 WELL DISPLAY 更名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LIMITED(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84.104 年 07 月 董事長李熙俊先生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 1/2，視同當然解任
- 85.104 年 08 月 董事會選任侯靖圻先生為新任董事長
- 86.104 年 09 月 股東臨時會補選一席董事 BSE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李熙俊先生
- 87.104 年 09 月 董事長侯靖圻先生請辭，董事會選任 BSE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李熙俊先生為新任董事長
- 88.104 年 10 月 投審會通過 BSE HOLDINGS CO., LTD 更名 COASIA HOLDINGS CO., LTD
89. 105 年 04 月 投資新台幣 2,000 萬元設立擎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0. 105 年 05 月 公司研發自有品牌 AIR MENTOR 產品 Smart Alcohol Tester，獲得台北國際電腦展創新設計獎 Computex d&i awards 2016
91. 105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73,612,980 元
92. 105 年 12 月 投資新台幣 1,600 萬元設立欣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 106 年 03 月 增資擎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1 億 8,600 萬元
94. 106 年 04 月 增資擎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千萬元
95. 107 年 02 月 轉讓擎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持股予 ATGEN 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表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核室

內部控制制度規劃與建立，內部稽核制度之規劃與執行，年度稽核計劃之執行與追蹤改善。

(2) 台灣區業務/東南亞區業務/南中國區業務/北中國區業務

針對台灣區、東南亞區、南中國區、北中國區通訊產品市場動向之掌握及關鍵零組件之規劃，業務拓展計劃之擬定與執行、價格策略之擬定及報價作業之執行。

(3) 策略中心

經營策略短、中、長期及營業流程之相關分析，並提供有效的改善計劃，針對庫存及應收帳款做有效之控管及提供相關產品的市場經營分析及因應對策。

(4) 研發中心

設計開發創新產品，以創新及具影響力的研發，滿足客戶所需之產品。

(5) 財務控管

預算作業規劃、彙總分析會計帳務處理、資金之籌措與調度，及外匯之操作管理、現金出納管理、有價證券之保管。會計制度規劃、建立及執行、各項會計憑證之審核及作業、裝訂及保管事項、預算作業規劃之執行。

(6) 人資總務

規劃執行各項人力資源事務、福利及保險作業暨行政統籌、文書、資料管理。固定資產與事務性用品之採購管理、辦公環境、衛生之維護及總機接待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監察人相關資料

108年04月23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任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現在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韓國	李熙俊	男	108.06.22	3年	104.09.21	28,270,550	20.25%	28,270,550	20.25%	0	0%	0	0%	建國大學電機工程系 Samsung ASIC Div. 經理 台灣三星電子ASIC 部門長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學亞科技(香港)董事長 邁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CoAsia Holdings Co., Ltd 董事長 BSE Co., Ltd 董事 ITSWELL Co., Ltd 董事長 PointChips Co., Ltd 獨立董事 HNT Electronics. 董事 HJ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L & S VENTURE CAPITAL 其他非常務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副董事長	韓國	申東洙	男	106.06.22	3年	106.06.22	0	0%	0	0%	0	0%	0	0%	成均館大學電子工程學系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System LSI Div 資深協理 榮亞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韓國成均館大學電子工程系 台灣三星電子記 總經理 勤茂資產通公司總經理 創見副總經理	本公司副董事長 榮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榮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SINGAPORE)PTE.LTD.董事 Doki Vision Co., Limited 董事	無	無
董事(獨立)	韓國	趙晚載	男	106.06.22	3年	91.06.11	0	0%	0	0%	0	0%	0	0%	艾思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無	無	
董事(獨立)	中華民國	顏信輝	男	106.06.22	3年	100.06.28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系主任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暨台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品香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退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例	現在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侯靖圻	男	106.06.22	3年	100.06.28	145,389	0.10%	141,389	0.10%	0	0%	0	0%	MSEE,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tlanta, GA, U.S.A. 1. NVIDIA Taiwan Sales Manager 2. Transmeta Corp., Country Manager 3.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AVP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匯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龔汝沁	女	106.06.22	3年	94.06.17	0	0%	0	0%	0	0%	0	0%	美國、台灣、大陸會計師 美國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政治大學法律系碩士	中華工商研究院副教授 城邦媒體控股集團總經理兼財務長 台北市雜誌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韓國	朴聖編	男	106.06.22	3年	93.06.27	685,200	0.49%	685,200	0.49%	0	0%	0	0%	韓國建國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Nectasoft(股)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韓國	申亨湜	男	106.06.22	3年	100.06.28	342,600	0.25%	342,600	0.25%	0	0%	0	0%	西江大學-貿易系	吳漢企業(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CoAsia Holdings Co.,Ltd	1. 李熙俊 33.77% 2. EASTBRIDGE ASIAN MID-MARKET PPORTUNITY 10.47% 3. 朴鎮秀 9.52% 4. DALLAH EASTBRIDGE INVESTMENT COMPANY 7.04% 5. KAWAME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3.52% 6. RYUKYUNG ASSET MANAGEMENT, INC. 2.71% 7. Park Kum-ja 1.73% 8. Oh Yo-Hwan 1.02% 9. Shin Mun-Sik 0.98% 10. Kim In-Soo 0.8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佔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EASTBRIDGE ASIAN MID-MARKET PPORTUNITY	—
RYUKYUNG ASSET MANAGEMENT, INC.	<input type="checkbox"/> RYUKYUNG ASSET MANAGEMENT, INC. 84.40% <input type="checkbox"/> Han Sang-Chul 4.98% <input type="checkbox"/> Han Sang-Man 3.84% <input type="checkbox"/> Han Seung-yeop 2.26% <input type="checkbox"/> Han Ki-yeop 2.26% <input type="checkbox"/> 5 others 2.26%
DALLAH EASTBRIDGE INVESTMENT COMPANY	<input type="checkbox"/> Dallah Albaraka Holding Company 90% <input type="checkbox"/> Sh. Saleh Abdullah Kamel 10%
KAWAME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input type="checkbox"/> Sh. Abdullah Saleh Kamel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佔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04月23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發司董數	其間公立家任公行獨事
	商務、會計或業務相之大專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或會計師與所考領有專門技術	商務、法律、會計或業務之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CoAsia Holdings Co.,Ltd 代表人:李熙俊			√			√	√		√	√	√	√		無	
申東洙			√			√	√	√	√	√	√	√	√	無	
侯靖圻			√			√	√	√	√	√	√	√	√	無	
趙晚載			√	√	√	√	√	√	√	√	√	√	√	無	
顏信輝	√	√	√	√	√	√	√	√	√	√	√	√	√	3	
朴聖鎬			√	√	√	√	√	√	√	√	√	√	√	無	
龔汝沁	√	√	√	√		√	√	√	√	√	√	√	√	1	
申亨湜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04月2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裁	韓國	李熙俊	男	104.09	0	0%	0	0%	0	0%	建國大學電機工程系 Samsung ASIC Div. 經理 台灣三星電子 ASIC 部門長 擊亞國際科技(股)公司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擊亞科技(香港)董事長 擊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CoAsia Holdings Co., Ltd 董事長 BSE Co., Ltd 董事 ITSWELL Co., Ltd 董事 PointChips Co., Ltd 獨立董事 HINT Electronics. 董事 HJ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L & S VENTURE CAPITAL 其他非常務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裁	中華民國	陳俊隆	男	105.01	2,677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系 仲凱國際公司副總經理 擊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裁	欣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兆崙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擊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韓國	申東洙	男	106.01	0	0%	0	0%	0	0%	成均館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System LSI Div 公司營運長 擊亞國際科技(股)公司營運長	本公司副董事長 擊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擊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LTD. 董事 Doki Vision Co.,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財會主管) (註5)	中華民國	王鵬程	男	107.01	0	0%	0	0%	0	0%	雪梨科技大學商學研究所 東吳大學會計系 仁寶電腦內部稽核經理 世平實業財務長 擊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還(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國	崔鳴剛	男	105.05	0	0%	0	0%	0	0%	上海交通大學 安泰經濟管理學院工商管理MBA碩士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佩妮	女	107.04	171	0%	1,281	0%	0	0%	銘傳商專銀行保險科 國家奈米實驗室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韓國	全興植	男	108.01	0	0%	0	0%	0	0%	CHEONG-JU DAE-SEONG High School Samsung Semiconductor 課長 Core Logic 次長 BKE&T 部長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註3)	韓國	李德衡	男	108.01	0	0%	0	0%	0	0%	韓國國民大學 金屬材料工學科 Samsung Display Marketing Manager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108/1/28 任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註4)	韓國	崔武星	男	108.01	6,307	0%	0	0%	0	0%	Sungkyunkwan University B.A. degree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BSE Co., Ltd CMO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108/1/28 任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現(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註5)	韓國	盧庚憲	男	108.01	0	0%	0	0%	0	0%	SUNGKYUNKWAN University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Samsung Semiconductor, Singapore Sales & Marketing Director Samsung Semiconductor, South Korea Sales & Marketing Director Samsung Research, China Head Of Research Center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 總經理(108/128 任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註6)	中華民國	蔡清祺	男	99.11	12,121	0.01%	2,558	0%	0	0%	逢甲大學電子系/聖桑萊務 工程師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 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註7)	韓國	許周會	男	106.02	0	0%	0	0%	0	0%	臺灣 國立政治大學 中文 研究所 碩士 BSE Strategy Marketing & Sales Team Leader 三星電子 Global Marketing CI part Leader Univ. Of California at L.A/ Mechanical Engineering and Computer Science G-Semiconductor Co. 副 總 HNH Technology Corp. 副總 HNT Electronics Co., Ltd / Managing Director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協 理	無	無	無	
協理 (註8)	韓國	金鎮浹	男	98.06	34,345	0.02%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註9)	中華民國	羅怡	男	99.04	86,288	0.06%	0	0%	0	0%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 文暉科技專案經理 安國科技業務經理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 Marketing 協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財會主管) (註10)	中華民國	鄭綠福	男	102.05	0	0%	0	0%	0	0%	美國杜蘭大學企管研究所 逢甲大學會計系 明泰科技(股)公司副總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協理 (註11)	中華民國	卜介宜	男	107.01	0	0%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電子系 康全電機工程師 飛利浦 FAE 統寶光電 FAE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理 匯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協 理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台 灣區總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效旭	男	104.05	0	0%	0	0%	0	0%	中華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協 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維莉	女	105.05	16,909	0.01%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學 系 學亞國際科技(股)公司董 事長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並任兼職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李捷衡先生於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4：崔武星先生於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5：盧慶憲先生於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6：葉清祺先生於108年3月31日離職。

註7：許周會先生於107年12月31日離職。

註8：金鎮浹先生於107年12月31日離職。

註9：羅怡先生於107年8月31日離職。

註10：鄭綠福先生於107年1月23日離職。

註11：卜介宜先生於108年2月28日離職。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李熙俊	480	0	0	0	0	120	120	-0.49%	-0.49%	0	0	0	0	0	0	0	0		
副董事長	申東法																			
董事	侯靖圻	480	0	0	0	0	120	120	-0.49%	-0.49%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獨立)	趙晚栽																			
董事(獨立)	顏信輝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本公司(註9)
低於 2,000,000 元	李熙俊、申東洙、侯靖圻、趙晚載、顏信輝	侯靖圻、趙晚載、顏信輝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申東洙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李熙俊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犒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犒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係指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朴聖鎬	720	0	0	45	-0.62%	0		
監察人	裴汝沁	720	0	0	45	-0.62%	0		
監察人	申亨澁	720	0	0	45	-0.62%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2,000,000元	朴聖鎬、裴汝沁、申亨澁	朴聖鎬、裴汝沁、申亨澁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金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 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現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總裁	李熙俊	19,195	36,213	2,685	2,812	7,661	14,531	0	0	0	0	-23.87%	-43.28%	0
副總裁	陳俊隆													
總經理	申東洙													
副總經理	鄭緣福													
副總經理	王騰程													
副總經理	蔡清棋													
副總經理	周佩妮													
副總經理	許周會													
副總經理	崔鳴剛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 元	許周會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申東洙、王騰程、蔡清棋、鄭錄福、周佩妮	王騰程、鄭錄福、周佩妮、崔鳴剛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李熙俊、陳俊隆	陳俊隆、許周會、蔡清棋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李熙俊、申東洙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轉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得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8年4月23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裁	李熙俊	0	0	0	0
	副總裁	陳俊隆				
	總經理	申東洙				
	副總經理(財會主管)	王鵬程				
	副總經理(財會主管)	鄭緣福				
	副總經理	蔡清棋				
	副總經理	許周會				
	副總經理	周佩妮				
	副總經理	崔鳴剛				
	協理	羅怡				
	協理	卜介宣				
	協理	陳效旭				
	協理	陳維莉				
	協理	全興植				
	協理	金鎮決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8.62%	-17.76%	15.96%	34.31%	-7.34%	-16.55%
監 察 人	-0.62%	-0.62%	2.00%	2.00%	-1.38%	-1.3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3.87%	-43.28%	33.49%	71.80%	-9.62%	-28.5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給付相關辦法規定如下：

年度如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之給付相關規定如下：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依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並經公司薪酬委員會會議核准。

(3)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績效率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並考慮其專業領域之專長，市場相對人才供需情形暨其所承擔責任與未來風險而決定之合理報酬。

(4)本公司為使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金額計美金 8,000 仟元，藉由責任保險減緩公司承擔之未知風險，轉嫁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因執行職務的可能所生之損害。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CoAsia Holdings Co.,Ltd 代表人:李熙俊	8	1	88.89%	
董事	申東洙	7	2	77.78%	
董事	侯靖圻	8	1	88.89%	
獨立董事	趙晚載	6	3	66.67%	
獨立董事	顏信輝	8	1	88.89%	
監察人	朴聖鎬	0	0	0.00%	
監察人	龔汝沁	7	0	77.78%	
監察人	申亨湜	7	0	77.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詳請參閱下表「本公司 107 年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說明】本公司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時，均未有獨立董事持反對及保留意見之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
欣學科技(股)公司後續處理計畫	侯靖圻	董事為欣學科技(股)公司關係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說明】(1)本公司歷年來均有投保董監責任保險，最新保單生效期間為自民國 108 年 3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1 日止，承保公司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承保範圍函括董事及經理人責任、公司補償、調查抗辯費用、證券索賠、僱傭行為責任。

(2)本公司於 107.11.12 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執行 107 年度績效評估及提報 108.1.28 董事會。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本公司 107 年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八屆第五次 107.01.23	1.註銷董事會原通過之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學股份有限公司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子公司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人事案(含財務、會計主管之任免)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六次 107.02.07	1.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為孫公司學亞(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一)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為孫公司學亞(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二)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七次 107.03.05	1.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調整對孫公司學亞(香港)與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背書保證金額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八次 107.05.02	1.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學公司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註銷董事會原通過之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續處理計畫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九次 107.06.22	1.擬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剩餘之庫存及資產暨授權 IP 及 Website 部分後續處理計畫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十一次 107.09.18	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訂定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十二次 107.11.12	1.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學公司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資金貸與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3.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4.為孫公司學亞(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十三次 107.12.24	1.為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2.為孫公司學亞(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	✓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目前由監察人代替審計委員會之功能負責查核，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朴聖鎬	0	00.00%	
監察人	龔汝沁	7	77.78%	
監察人	申亨湜	7	77.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網頁揭露監察人與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請詳本公司網頁「關於學亞」分類中之「聯絡人」。本公司近一年來未有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及申訴之情形，由監察人於實地訪評說明。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一次定期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稽核主管進行溝通與討論。

(1)、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按月提交稽核報告予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2)、每件稽核報告均須追蹤其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並按季作成追蹤報告呈送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3)、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陳核，並通知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4)、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查閱稽核報告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以電子郵件與電話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辦理。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提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查核報告呈送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每季提供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管理查核報告呈送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歷次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溝通日期	內部稽核主管與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溝通事項	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建議及結果
108/1/28	●審閱107年度第四季稽核計畫執行及內控運作報告。 一存貨循環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作業 一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 一財務報表編製流程及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管理、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管理作業 一法令規章遵循事項	●無異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股務作業之管理作業 -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作業 -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 	
107/11/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閱 107 年度第三季稽核計畫執行及內控運作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貨及收款循環 -銷貨及收款循環 ●審核民國 108 年「年度稽核計畫」。 	●無異議。
107/8/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閱 107 年度第二季稽核計畫執行及內控運作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融資循環 - 薪工循環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 	●無異議。
107/5/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閱 107 年度第一季稽核計畫執行及內控運作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印鑑管理作業 - 電腦化資訊處理作業 - 投資循環 	●無異議。
107/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核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 	●無異議。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最近年度董事會中，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時並無陳述特殊情事之意見情形發生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則程序之參考範例，於民國 108 年 0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則程序，除「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因目前採用監察人之方式運作，故尚未實際成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外，其餘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是		(一)本公司責成發言人(王鵬程)、代理發言人(陳鴻義)為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之專責處理人員。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二)本公司對於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持股情形，可隨時由財務單位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掌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三)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各公司間的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劃分明確，均確實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及風險評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本公司 95 年 12 月 27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與關係企業相互問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共十五條，對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四)本公司中華民國 107 年 09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是		(一)董事會已就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董事會成員的提名是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不僅考量專業能力，也非常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否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否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否	無差異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落實每年進行績效評估。</p> <p>(四)本公司股務單位進行查察，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任何持股，且簽證會計師並未兼任本公司之任何職位，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永堅、徐聖忠已出具簽證會計師之角色、責任及獨立性聲明書。(106 年度之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已於 107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審核通過)，本公司最近七年委任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簽證情形(詳下表)，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委任之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簽證年度</th> <th>委任會計師事務所</th> <th>簽證會計師</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吳漢期、支秉鈞</td> </tr> <tr> <td>101</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吳漢期、支秉鈞</td> </tr> <tr> <td>102</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吳漢期、支秉鈞</td> </tr> <tr> <td>103</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吳漢期、支秉鈞</td> </tr> <tr> <td>104</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吳漢期、徐聖忠</td> </tr> <tr> <td>105</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吳漢期、徐聖忠</td> </tr> <tr> <td>106</td> <td>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 <td>徐永堅、徐聖忠</td> </tr> </tbody> </table>	簽證年度	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簽證年度	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透過 CEO Office 專職推行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主要職責為指示財務部門對於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並辦理董事會、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會議事錄，且依下述原則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重大資訊之即時揭露。 2、董事會成員與經營團隊之良性互動與溝通。 3、維持一定比例之獨立董事席次。 4、設立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與外部專家組成），適時評估檢討及審核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 5、依據公司章程採取高盈餘分配比例之現金股利政策。 6、股東會議案逐案表決並得採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充分落實股東行動主義之原則。 7、遵循道德行為準則，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並落實內部稽核之機制。 8、持續推動並履行誠信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以期落實公司治理之執行，並注意相關法令變動，定期宣導並向董事會報告。 9、本公司之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係由財務部門負責辦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無差異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二)本公司積極落實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以發展核心技術與價值為基礎，提供供應商與客戶間行動通訊多媒體核心元件之整體解決方案為目標，朝向企業永續經營的方向，謀求本公司投資人、員工、供應商與客戶彼此間的最大利益，對競爭對手以公平競爭之方式進行商業行為，並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達到本公司之社會責任，確保本公司營運之效果與效率，樹立企業經營之基本精神。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鼓勵員工發展其生涯規劃，以年度績效評估檢討未來職場方向，進行內、外部教育訓練，提供員工適才適所之發展，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關心同仁身心建康；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員工各式休閒娛樂活動、團體聚餐、競賽活動及員工旅遊等活動，並提供婚、喪、住院及生育各種補助，對於員工之薪資結構，考量員工投入心血與投資人報酬之相對平衡，穩定員工的生活條件，使員工在專業上能盡力發揮，提升本公司企業形象，使員工以公司為榮，達到勞資雙方良性循環。

董事會指派內部稽核人員執行稽核作業，報導各部門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定期追蹤缺失及異常改善情形，配合簽證會計師定期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實施查核，並透過各部門進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核作業，提供董事會擬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了解公平交易與客戶權益，為維護公司與客戶間之權益，避免員工非法使用客戶之商業機密，於員工教育訓練時，加強宣導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並與員工簽訂保密協定，並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建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道德標準之共識。本公司目前已為董事及監察人向美商聯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2 年發布「2013 強化我國公司治理藍圖」，並指定台灣證券交易所設立「公司治理中心」，自 103 年實施首屆公司治理評鑑以來，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各項指標皆有顯著進步，例如：股東常會自願採用電子投票與逐案票決、公司章程修訂董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等。</p> <p>針對全體上市櫃公司辦理公司治理評鑑以 107 年度為評鑑年度，並依公司治理藍圖規畫，公布評鑑結果，本公司依照時程完成自評，評鑑結果於 108 年 4 月 30 日公布，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得分為 64.76 分，進入排名前 21~35% 之名單內，顯示本公司對於各項公司治理機制之重視。針對本公司尚未得分之項目，內部將討論規劃並持續改進，以期符合公司治理精神。</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107 年度董事、監察人、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李熙俊	107/05/08~107/05/08 107/03/05~107/03/05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電子投票百分比暨公司價值提升論壇	3小時 6小時	是
副董事長	申東沫	107/10/15~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二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小時	是
獨立董事	趙曉載	107/09/19~107/09/19 107/05/08~107/05/08	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高峰】第14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上櫃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3小時 3小時	是
獨立董事	顏信輝	107/09/12~107/09/12 107/09/12~107/09/12 107/09/06~107/09/06 107/05/08~107/05/08	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臺灣證券交易所	防制洗錢及打擊恐怖之最新發展與實務 金融服務業公平代客原則及相關評議案例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IFRS16)解析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3小時 3小時 3小時 3小時	是
董事	侯靖圻	107/02/07~107/02/07 107/01/30~107/01/30	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經營與新聞危機管理之策略 從重大企業案談監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小時 3小時	是
監察人	龔法沁	107/05/29~107/05/29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與近期弊案之內部控制實務彙析	6小時	是
監察人	朴聖鎬	107/09/19~107/09/19	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高峰】第14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6小時	是
監察人	申亨湜	107/09/19~107/09/19	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高峰】第14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6小時	是
會計主管	王騰程	107/12/18~107/12/18 108/01/17~108/01/17 108/01/17~108/01/17 108/02/21~108/02/22 108/02/27~108/02/27 108/03/15~108/03/15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新IFRS15收入會計處理下之內稽內控實務 企業併購價值實現之策略作法與實務案例解析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解析：「內部控制缺失之溝通」與「外部函證」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重大消息」在經濟犯罪中的關鍵腳色：法律責任與案例探討 編製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解析	6 小時 3 小時 3 小時 6 小時 3 小時 3 小時	是
內部稽核主管	王正典	107/09/13~107/09/13 107/08/27~107/08/2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稽核人員應知的企業舞弊案例手法大揭密 視職場舞弊類型、犯罰手法、行為模式及紅旗警訊	6 小時 6 小時	是
內部稽核代理人	陳涓華	107/09/13~107/09/13 107/08/27~107/08/2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稽核人員應知的企業舞弊案例手法大揭密 視職場舞弊類型、犯罰手法、行為模式及紅旗警訊	6 小時 6 小時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目前由周志誠先生、趙晚載先生、顏信輝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酬委員會應至少每年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趙晚載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顏信輝	√	√		√	√	√	√	√	√	√	√	2	√
其他	周志誠	√	√		√	√	√	√	√	√	√	√	4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8 月 9 日至 109 年 6 月 2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趙晚載	3	2	60%	
獨立董事	顏信輝	5	0	100%	
其他	周志誠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是</p> <p>是</p> <p>是</p> <p>是</p> <p>是</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是</p> <p>是</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否	<p>無</p> <p>(三) 本公司責成總務單位為環境管理之專責單位。對內： 如倡導同仁建立資源分類觀念、盡量不留廚餘，並規畫專人進行垃圾及資源，工作上要求雙面影印及廢紙回收再利用，配合政府提倡無菸職場、業務盡可能併車外出、鼓勵騎單車上下班並附設盥洗室、午休及下班關燈、辦公室規畫分區開關、辦公室冷氣控溫、部分開關安裝定時器控制開關時間、每年定期舉辦二手市場拍賣，達到物盡其用、資源共享的環境...等，將空調常溫設定在26°C並隨天候及室外溫度變化機動調整，藉以提供同仁健康、舒適、安全無虞之綠色辦公環境，落實低碳上班日，朝「綠色辦公室」境界邁進。</p> <p>對外： 配合南港軟體園區管理委員會對於環境與節能之各項管理要求，必要時亦給予適當的改善建議。如園區節減措施之公區茶水間照明全面加裝感應式控制開關..等。</p> <p>(四) 本公司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成效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57 548 1348 1176"> <thead> <tr> <th>盤查年度</th> <th>用電量 (度)</th> <th>計算標準 (公斤/度)</th> <th>排放量 (公噸)</th> <th>增減數 (公噸)</th> <th>增減比例 (%)</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7</td> <td>105,087</td> <td>0.528</td> <td>55.49</td> <td>-6.07</td> <td>-9.87%</td> </tr> <tr> <td>106</td> <td>116,589</td> <td>0.528</td> <td>61.56</td> <td>-23.37</td> <td>28%</td> </tr> </tbody> </table>	盤查年度	用電量 (度)	計算標準 (公斤/度)	排放量 (公噸)	增減數 (公噸)	增減比例 (%)	107	105,087	0.528	55.49	-6.07	-9.87%	106	116,589	0.528	61.56	-23.37	28%
盤查年度	用電量 (度)	計算標準 (公斤/度)	排放量 (公噸)	增減數 (公噸)	增減比例 (%)																
107	105,087	0.528	55.49	-6.07	-9.87%																
106	116,589	0.528	61.56	-23.37	28%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是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責成人資部門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另，本公司建立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管道，如下： - 為維護各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訂有相關行為規範，並列有檢舉制度與程序；對於公司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辦法 - 本公司內部或外部人員，如有發現不合法(包含貪汙)與不道德之行為時，應提供被檢舉人之姓名、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等資訊，向本公司專責單位進行檢舉或申訴。 - 本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 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並使公司避免損失，將會給予適當獎勵。 (1)檢舉專線：(02) 2655-7699 ext.600 (陳俊隆副總裁專線) (2)檢舉信箱： 監察人：龔汝沁 elaine_kung@hmg.com.tw 監察人：朴聖鎬sh_park@nectarsoft.co.kr 監察人：申亨湜shintaiwan@gmail.com 副總裁：陳俊隆 michael_chen@coasia.com</p>	無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3)書面投遞：申訴文件請郵寄或傳送至內部稽核單位。 (二) 本公司員工申訴管道多元而暢通，員工除可將申訴內容直接向各單位主管反應之外，亦可透過電子郵件、信件、直諫等方式，向人力資源部、稽核單位及公司層峰主管直接反應，並由公司判斷反映內容後，派遣適當人員進行了解與調查，並適時給予當事人回覆，另將立案管理、追蹤及歸檔申訴案件。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於健檢前請健檢中心人員接受同仁有關檢查之相關諮詢，結束後，亦請健檢中心醫生到公司接受員工詢問，並實施基礎之健康教育。	無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四) 本公司除了設置「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管道」外，管理階層不定期經由平日工作、管理、會議、慶生會及聯誼聚餐等場合與各部門同仁當面溝通，面對重大營運變動，以快速、有效、以公告或面對面的方式告知全體員工，未來的變化與公司因應的措施。	無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五) 本公司針對不同階階與職務內容皆有完整的年度教育訓練計畫，透過中學、在職進修、專題講演、各類訓練班課程...等，進行完整而有成效的能力培養，進而達到公司業務要求及未來需要，透過『代理人制度』及『接班人計劃』培育公司未來的儲備人才。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六)本公司自行研發生產之產品皆經保險公司投保“產品質保險”，且係委由代理商銷售，有關消費者權益或對產品之申訴會由代理商先行處理，本公司再與代理商進行後續之相關服務，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	無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七)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主要代理銷售韓國三星電子行動通訊關鍵零組件所代理銷售之產品皆為，韓國原廠三星電子依據國際法規、準則及綠能要求所生產之優良電子產品。	無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八)本公司為代理三星電子行動裝置零組件時，均由經營階層透過市場產業訊息資料及內部充分討論評估。	無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九)本公司與原廠供貨商目前所訂定之供貨合約中，若其違反環境及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可經由雙方協議解決。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一)本公司在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服務區」中，建置《公司治理行為準則及其他重要內規》單元，已揭露「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辦法，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以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情形。 (二)本公司在網站中設置《不合法、不道德與不誠信行為檢舉管道》單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參考範例，由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1.為響應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本公司依據行政院環保署推動之節能減碳無悔宣言，持續規劃制定多項職場節能省碳措施，並徹底執行作業規範：如倡導同仁建立資源分類觀念、盡量不留廚餘，並規畫專人進行垃圾及資源，工作上要求雙面影印及廢紙回收再利用，配合政府提倡無菸職場、業務盡可能併車外出、鼓勵騎單車上下班並附設盥洗室、午休及下班關燈、辦公室規畫分區燈控，以避免能源浪費、門廳安裝燈光感應應開關、辦公室冷氣控溫、部分開關安裝定時器控制開關時間、每年定期舉辦二手市場拍賣，達到物盡其用、資源共享的環境...等，藉以提供同仁健康、舒適、安全無虞之綠色辦公環境，落實低碳上班日，朝「綠色辦公室」境界邁進。</p> <p>2.本公司積極參與社區各項活動，並責成總務主管經由區分所有權人推舉當選南港軟體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之管理委員，在總務採購、活動公關及公設稽核等業務多有著墨，熱心參與並積極投入公共事務，貢獻管理與服務之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p> <p>3.期間參與並協助南港軟體園區大廈公廁評選活動，並延續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自主管理檢查合格標章認證、台北市政府頒發的「優良公寓大廈公共安全標章」與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頒發的「優良哺乳室認證」等殊榮。</p> <p>4.積極參與南港軟體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舉辦各項活動如：「新春揮毫」、「新春開工團拜」、「母親節捐發票活動」、「父親節感恩活動」、「中元普渡」、「藝術小包廂」、「文化走廊」、「街頭藝人及藝術小包廂」、「企業園遊會」、「園遊籃球比賽」、「園區攝影比賽」、「幸福企業演講活動」、「慈善音樂園遊會」、「愛心義賣」、「年貨大街」、「消防靜態講習說明會」、「消防疏散演練」、「防災應變演練」等社區大型活動，獲得園區內外一致好評，得到園區「幸福企業」稱許，種種成績都讓本公司更了解社區參與之重要性，希望企業透過為社會服務與社群服務，對於社會有所貢獻，展現社會公益的普世價值。</p> <p>5.公司一向樂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結合社會需求安排公司年度活動。有鑑於社會景氣低迷，導致消費力趨向保守，路上的視障按摩服務單位，常見門可羅雀。公司於2018Q4便邀請「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視障服務中心」，安排「按摩中心」，派遣視障按摩師傅，每週來到公司，為同仁進行每人15分鐘的按摩服務。公司趁機宣導給同仁，透過健康按摩，可增進新陳代謝、提高身體免疫力、增強抵抗力。同時，同仁的踴躍支持，協助視障按摩師傅在工作中找到生命尊嚴，獲得滿滿的成就感。希望藉由這次活動，使得非營利組織、弱勢與企業員工獲得三贏的人性價值感。</p> <p>6.本公司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於108年5月9日由副總裁陳俊隆先生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是</p> <p>是</p> <p>是</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03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責」，並將主要供應商之廉潔經營參與書函告知本公司全體員工。</p> <p>(二) 本公司董事、監事於選任後均簽署「未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聲明書，以茲確實遵守；定期開會及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全體員工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p> <p>(三)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是</p> <p>是</p> <p>是</p>	<p>(一) 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或其他交易對象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並適時進行徵信作業程序。</p> <p>(二) 本公司已於105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規劃 Vice CEO 為專職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經106年5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p> <p>(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規範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防止利益衝突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一)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明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應符合道德標準。 (二)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本公司之經營以公平與透明之原則進行商業活動，並保障客戶、供應商、外部其他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權益，不得透過探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之便所獲悉之資訊，或是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獲取不當利益。 (三) 本公司107年度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於108年05月09日由副總裁陳俊隆先生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具控制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事規範」、「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董事、監察人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道德行為準則」、「公司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以上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asia.com>) 查詢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則程序。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由財務副總主管法令遵循，負責主管機關之蒐集；內部稽核核主管負責公司治理訊息之蒐集，並提供董事會作為公司治理之決策參考，本公司內部稽核核主管於2007年5月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Certificate No.69937) 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Certificate No.69937) 及國際風險管理確認師(CRMA, Certificate No.7228) 等，符合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相關證照之評鑑指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數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3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熙俊

總經理：申東洙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會	107.06.22	107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通過承認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含個體財務報告) 2.通過承認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107年9月16日為除息基準日，107年10月16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20元)，已如期發放完畢。 3.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案 執行情形：已公告並依訂定後規範辦理。
股東臨時會	107.11.20	107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執行情形：已公告並依修正後規範辦理。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7.01.23	註銷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學公司案、資金貸與子公司欣學科技公司、投資設立新公司案、人事案、高階經理人升等及薪資調整案、本公司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章保管人提報董事會變更案。
董事會	107.02.07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案、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獎金及2016年員工酬勞案、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為孫公司學亞科技(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
董事會	107.03.05	通過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承認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提供孫公司學亞科技(香港)申請融資額度徵提相關文件案、減少孫公司學亞科技(香港)背書保證金額並增加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背書保證金額案、IFRS16「租賃」評估結果及導入計畫執行事宜案、召開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高階經理人升等及薪資調整案。
董事會	107.05.02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報告106年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情形、報告106年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學公司案、註銷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康生技公司案、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續處理計畫。
董事會	107.06.22	擬發行國內有擔保暨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剩餘之庫存及資產暨授權IP及Website部分後續處理計畫。
董事會	107.08.09	訂定107年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7.09.18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召開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訂定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
董事會	107.11.12	成立「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案、資金貸與子公司學學公司案、資金貸與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案、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人權政策聲明案、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為孫公司學亞(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7.12.24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預算案及年度營運計劃案、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為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提供孫公司擎亞科技(香港)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徵提相關文件案、為孫公司擎亞科技(香港) 出具 Letter of Support 案、為孫公司擎亞(香港)背書保證金額延展案。
董事會	108.01.28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預算案及年度營運計劃修正案、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投資設立新公司案、201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人事案、高階經理人升等及薪資調整案。
董事會	108.03.07	承認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通過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案、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召開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8.05.09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報告 107 年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107 年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銀行金融機構貸款額度更新案、「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召開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增列討論事項)、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人事案、本公司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章保管人提報董事會變更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04 月 23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及財務主管	鄭緣福	102.05.13	107.01.23	辭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	徐聖忠	107.01.01~107.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900	300	4,20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	3,900				300	300	107.01.01~107.12.31	其他：移轉計價公費
	徐聖忠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3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本人	韓商 CoAsia Holdings Co.,Ltd(註1)	0	0	0	0
董事長代表人	李熙俊	0	0	0	0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申東洙	0	0	0	0
董事	侯靖圻	0	0	(4,000)	0
獨立董事	趙晚載	0	0	0	0
獨立董事	顏信輝	0	0	0	0
監察人	龔汝沁	0	0	0	0
監察人	朴聖鎬	0	0	0	0
監察人	申亨漢	0	0	0	0
副總裁	陳俊隆	0	0	0	0
副總經理 (財會主管)(註2)	鄭緣福	0	0	0	0
副總經理 (財會主管)(註3)	王鵬程	0	0	0	0
副總經理(註4)	蔡清棋	0	0	0	0
副總經理	崔鳴剛	0	0	0	0
副總經理(註5)	許周會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佩妮	0	0	0	0
副總經理(註6)	盧庚憲	0	0	0	0
副總經理(註7)	崔武星	0	0	0	0
副總經理(註8)	李德衡	0	0	0	0
副總經理(註9)	全興植	0	0	0	0
台灣區總經理(註10)	卜介宣	0	0	0	0
協理(註11)	鄭哲敏	0	0	0	0
協理(註12)	羅怡	0	0	0	0
協理(註13)	金鎮決	0	0	0	0
協理	陳效旭	0	0	0	0
協理	陳維莉	0	0	0	0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必勝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	0	0	0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共同取得)	韓商 CoAsia Holdings Co.,Ltd(註1)	0	0	0	0

註1：係韓商 CoAsia Holdings Co.,Ltd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必勝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共同取得。

註2：鄭緣福先生於107年1月23日辭職。

註3：王鵬程先生於107年1月23日就任副總經理(財會主管)。

註4：蔡清棋先生於108年3月31日離職。

註5：許周會先生於106年2月1日就任副總經理；107年12月31日離職。

註6：盧庚憲先生於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7：崔武星先生於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8：李德衡先生於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9：全興植先生於107年1月24日就任協理；108年1月28日就任副總經理。

註10：卜介宣先生於107年1月23日就任台灣區總經理；108年2月28日離職。

註11：鄭哲敏先生於107年1月23日就任協理；107年9月30日離職。

註12：羅怡先生於107年8月31日離職。

註13：金鎮決先生於107年12月31日離職。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其相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108年04月2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必勝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050,200	12.21%	0	0	0	0	無	無	
韓商 COASIA HOLDINGS CO.,LTD	11,220,350	8.04%	0	0	0	0	無	無	
韓商 COASIA HOLDINGS CO.,LTD 代表人：李熙俊	0	0	0	0	0	0	無	無	
粘永文	2,088,000	1.50%	0	0	0	0	無	無	
典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5,864	1.14%	0	0	0	0	無	無	
典時科技(股)代表人:宋張雲雲	0	0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D F 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894,642	0.64%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D F A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803,397	0.58%	0	0	0	0	無	無	
黃水明	747,000	0.54%	0	0	0	0	無	無	
張榮村	730,471	0.52%	0	0	0	0	無	無	
朴成坤	716,418	0.51%	0	0	0	0	無	無	
朴聖錫	685,200	0.49%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1,330	100%	0	0%	1,330	100%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0,293	100%	0	0%	10,293	100%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1,000	100%	0	0%	1,000	100%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Limited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598	100%	0	0%	2,598	100%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出資證明 (US\$5,000,000)	100%	0	0%	出資證明 (US\$5,000,000)	100%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2,228	66.43%	0	0%	2,228	66.43%
CoAsia Korea Co., Ltd	200	100%	0	0%	200	100%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實收資本額 (US\$1,000,000)	100%	0	0%	實收資本額 (US\$1,0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11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公司設立資本	無	無
89.09	12	9,500,000	95,000,000	9,500,000	95,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元	無	註一
89.11	15	51,500,000	515,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105,000,000 元	無	註二
90.05	10	51,500,000	515,000,000	27,048,000	270,480,00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40,48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30,000,000	無	註三
91.07	10	51,500,000	515,000,000	35,863,000	358,630,00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63,806,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4,343,200	無	註四
92.11	10	51,500,000	515,000,000	40,749,300	407,493,00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48,863,000	無	註五
93.06	10	71,500,000	715,000,000	45,254,230	452,542,30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44,234,310 資本公積轉增資\$814,990	無	註六
94.08	10	74,500,000	745,000,000	48,469,484	484,694,84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32,152,540	無	註七
94.09	10	74,500,000	745,000,000	48,629,484	486,294,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1,600,000	無	註八
95.01	10	74,500,000	745,000,000	63,629,484	636,294,840	現金增資\$150,000,000	無	註九
95.02	10	74,500,000	745,000,000	63,679,484	636,794,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500,000	無	註十
95.05	10	74,500,000	745,000,000	63,789,484	637,894,84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1,100,000	無	註十一
95.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9,475,843	694,758,43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56,863,590	無	註十二
95.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9,750,843	697,508,43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2,750,000	無	註十三
96.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4,742,041	747,420,410	公司債轉換\$44,936,9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4,975,000	無	註十四
96.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4,891,747	748,917,470	公司債轉換\$1,297,0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200,000	無	註十五
96.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6,135,737	761,357,370	公司債轉換\$11,589,9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850,000	無	註十六
96.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2,967,077	829,670,77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68,313,400	無	註十七
96.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7,171,765	871,717,650	公司債轉換\$39,846,8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2,200,000	無	註十八
97.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194,483	881,944,830	公司債轉換\$7,727,1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2,500,000	無	註十九
97.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284,483	882,844,83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900,000	無	註二十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384,483	883,844,83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1,000,000	無	註二十一
97.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3,188,708	931,887,08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48,042,250	無	註二十二
98.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3,246,029	932,460,290	公司債轉換轉增資\$573,210	無	註二十三
99.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3,475,322	934,753,220	公司債轉換轉增資\$2,292,930	無	註二十四
100.0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9,475,322	894,753,220	註銷庫藏股減資\$40,000,000	無	註二十五
100.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7,077,322	970,773,220	註銷庫藏股減資\$23,98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註二十六
100.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0,207,270	1,102,072,70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131,299,480	無	註二十七
101.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6,154,958	1,161,549,58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59,476,880	無	註二十八
102.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2,262,652	1,222,626,520	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61,076,940	無	註二十九
105.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39,623,950	1,396,239,500	盈餘轉增資\$173,612,980	無	註三十

- 註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台北市建設局 89.10.30 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36920 號函
註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投審會：經濟部 89.12.20 經(089)商字第 089145894 號函
註三：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經濟部 90.06.13 經(90)商字第 09001210720 號函
註四：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證期會 91.06.25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4627 號函
註五：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證期會 92.10.17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8781 號函
註六：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930808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5080 號函
註七：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9407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0814 號函
註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台北市政府 941019 府建商字第 09423622500 號函
註九：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940926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1306 號函
註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50208 經投商字第 09501022070 號函
註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50504 經投商字第 09501079820 號函
註十二：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95072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1966 號函
註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51025 經投商字第 09501236080 號函
註十四：可轉換公司債核准文號：金管會 950714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948 號函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60126 經投商字第 09601013980 號函
註十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60419 經投商字第 09601082030 號函
註十六：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60725 經投商字第 09601171460 號函
註十七：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960716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936 號函
註十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61018 經投商字第 09601255840 號函
註十九：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70117 經投商字第 09701012650 號函
註二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70421 經投商字第 09701093690 號函
註二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970721 經投商字第 09701179200 號函
註二十二：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97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4413 號函
經濟部商業司 97.09.17 經投商字第 09701231680 號函
註二十三：公司債轉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經濟部商業司 981022 經投商字第 09801242690 號函
註二十四：公司債轉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經濟部商業司 990122 經投商字第 09901011450 號函
註二十五：註銷庫藏股減資核准文號：經濟部商業司 1000221 經投商字第 1000131180 號函
註二十六：註銷庫藏股減資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經濟部商業司 1001003 經投商字第 10001225830 號函
註二十七：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1001017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9218 號函
經濟部商業司 1001121 經投商字第 10001264210 號函
註二十八：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1010727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3594 號函
經濟部商業司 1010917 經投商字第 10101189030 號函
註二十九：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金管會 1020729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9527 號函
經濟部商業司 1020925 經投商字第 10201195420 號函
註三十：盈餘轉增資增資發行新股經濟部商業司 1050922 經投商字第 10501227270 號函

股份種類

108年04月23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9,623,950	10,376,050	150,000,000	核定股本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發行認購股數4,000,000股

(二)股東結構

108年04月23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04	38,859	53	39,116
持有股數	0	0	2,446,516	103,860,483	33,316,951	139,623,950
持股比例	0.00%	0.00%	1.75%	74.39%	23.8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08年04月23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742	1,535,739	1.10%
1,000 至 5,000	7,560	16,780,480	12.02%
5,001 至 10,000	1,791	13,270,382	9.50%
10,001 至 15,000	778	9,557,116	6.85%
15,001 至 20,000	339	6,083,272	4.36%
20,001 至 30,000	342	8,478,820	6.07%
30,001 至 50,000	249	9,813,404	7.03%
50,001 至 100,000	187	13,250,756	9.49%
100,001 至 200,000	78	10,900,221	7.81%
200,001 至 400,000	26	6,920,477	4.96%
400,001 至 600,000	13	5,838,741	4.18%
600,001 至 800,000	5	3,552,089	2.54%
800,001 至 1,000,000	2	1,698,039	1.22%
1,000,001 以上	4	31,944,414	22.87%
合計	39,116	139,623,950	100.00%

2.特別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每股面額 10 元；108 年 0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必勝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050,200	12.21%
韓商 COASIA Holdings Co.,Ltd.		11,220,350	8.04%
粘永文		2,088,000	1.50%
典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5,864	1.14%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894,642	0.64%
花旗託管 D F 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803,397	0.58%
黃水明		747,000	0.54%
張榮村		730,471	0.52%
朴成坤		716,418	0.51%
朴聖鎬		685,200	0.4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8.80	15.65	11.35
	最 低	13.70	8.67	9.02	
	平 均	16.28	13.22	10.2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7.19	16.45	16.52	
	分 配 後	16.99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9,624	139,624	139,624	
	每 股 盈 餘	0.50	(0.89)	0.0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	N/A	N/A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N/A	N/A
		資本公積配股	—	N/A	N/A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N/A	N/A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32.56	N/A	340.33	
	本 利 比	81.4	N/A	0.002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1.23	N/A	N/A	

註 1：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107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0 元/股，待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係依據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配之原則如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分配之，依公司資金需求擬定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惟此部份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五。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

1、虧損撥補表如下表所示：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3,837,689
減：民國 107 年度稅後淨損	(123,741,249)
加：IFRS9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675,978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19,227,582
期末未彌補虧損	0

2、因本年度結算後為虧損，擬不分派股利。

3、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監察人查核，並報請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此情形。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年度如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因結算後為虧損，不擬分派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會擬議並提股東會報告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情形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	實際發放數
員工酬勞	9,914	9,914
董事、監察人酬勞	991	991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一)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 3 千萬元以上之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股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2.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值	比例	銷值	比例
行動通訊裝置零組件收入	30,212,744	98.58%	25,792,695	98.21%
其他產品	361,932	1.18%	446,931	1.70%
勞務收入	61,172	0.02%		0.00%
其他營業收入	19,022	0.06%	22,404	0.09%
合計	30,654,870	100.00%	26,262,030	100.00%

(1) AMOLED/TFT 顯示器產品

三星為世界第一面板供應商，受客戶委託設計、整合及買賣 AMOLED/TFT 面板模組產品，主要應用於智能手機(Smart phone)、筆記本電腦(NB)、平板電腦、虛擬實境產品(VR)、智慧穿戴式裝置(Smart wearable)，及車載顯示應用等。

(2) System LSI 產品

三星半導體提供行動裝置 CMOS Sensor/CPU/NFC 等產品，採用業界最先進的新技術整合能力，且自有半導體產能滿足世界一級大廠需求，並提供客制化規格與產品。

(3) MEMORY 產品

三星為世界第一面記憶體供應商，三星電子半導體具備最先進技術，及最完整之產品線，提供全方面服務於電子產品上，主要應用於智能手機(Smart phone)、平板電腦、虛擬實境產品(VR)、智慧穿戴式裝置(Smart wearable)，及車載顯示，伺服器，電腦相關，消費類產品應用及 AI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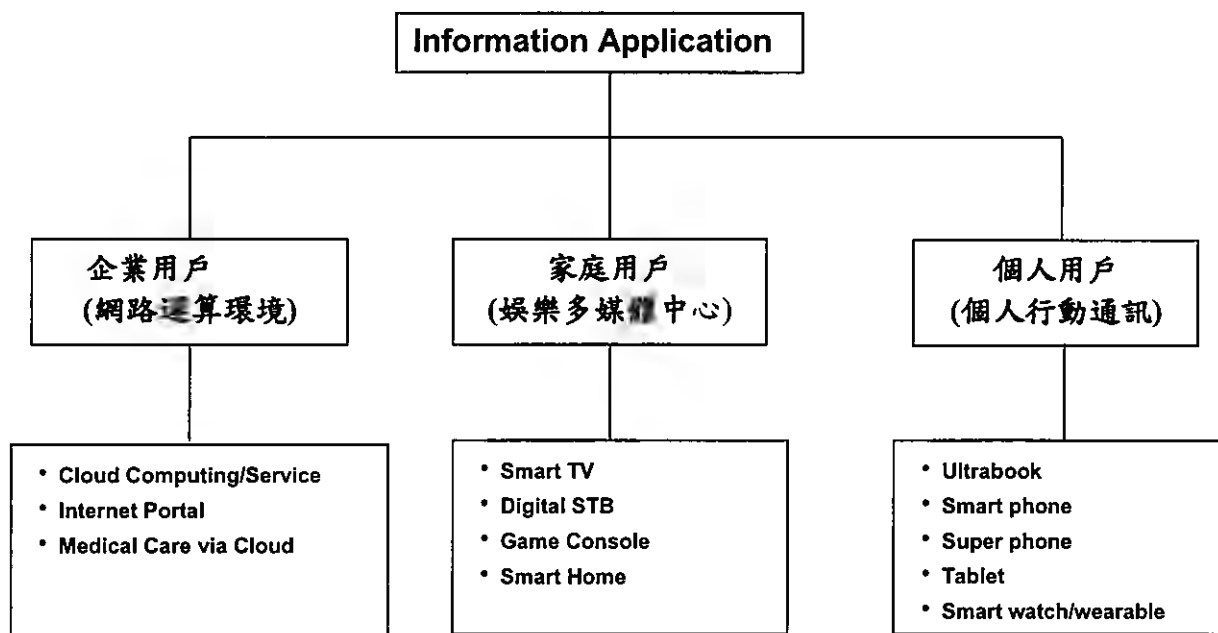
(4) New Business 產品

新產品事業為因應客戶需求，著力於 AI、IoT、汽車領域等快速發展中的語音辨識、控制領域，從硬體零件至軟體處理及整合，運用現有供應商及關係企業，發揮上下整合能力提供客戶最完整的解決方案。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智能手機(Samrt Phone)的成長趨緩、但已成為民生不可或缺的產品。取而代之的是規格的提高及新的行動應用不斷在開發中。而新技術的開發及產品規格的領先正是三星的強項，產能及成本的競爭力也會有所提升。衍生出來在新興產品及市場如穿戴式、AR/VR、智能家電、人工智慧、工商業行動應用等等的的需求也會帶來新的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行動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產業中，其產業鏈包含了上游的關鍵零組件，中游的 OEM/ODM 製造商，下游品牌廠商(行動通訊:電信業者、作業系統業者)。從上游晶片端 ARM 和 Intel 不同架構的衍生下，到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Google 近年蓬勃發展的 Android 以及 Apple 的 iOS 在行動通訊產品上交鋒激起不同的火花，再延伸至網路服務。國內早已在消費性電子產業上、中游有極其完整及專業分工的產業鏈，而在下游品牌廠商也逐漸在國際市場擁有其市占率及競爭力。其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表所示。

上游材料	關鍵零組件: 處理器,基頻晶片,RF,connectivity,電源管理晶片,觸控晶片,感測晶片,G sensor 記憶體,面板,觸控模組,被動元件,功能元件 (天線,電池,相機...等),機構元件(PCB,軟板,機殼,連接器)	提供硬體相關零組件
中游製造商	設備製造: OEM/ODM 製造商	
下游廠商	品牌業者(行動通訊:電信業者,軟體供應商)	品牌業者:經營品牌並將製造 委外給代工廠或自行製造 軟體供應商:提供作業系統 電信業者:提供行動通信服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智能手機主流機種之面板規格現以 Full HD +(2340x1080)為主，而最高階機種解析度以 WQHD +(3040x1440)為主。AMOLED 產能及價格競爭力的提昇也讓市場應用面更寬廣，除了現有行動裝置市場，未來在其他領域的應用，例如 NoteBook/TV 占比也會提高。而三星可撓式面板(Flexible AMOLED)技術及透明式面板(Transparent AMOLED)發展更是領先全球，在新的顯示技術發展下，催生出新的產品應用。

三星 CMOS Sensor 有不斷演進的 ISO Cell 像素獨步全球，引領世界潮流的 PDAF & Dual Photo Diode 媲美 DSLR 等級的對焦速度，Tetra 四合一像素將鏡頭入光亮提升四倍，對抗逆光情境有 Smart WDR 技術，EIS 影像穩定系統補償手部拍攝時的抖動，從高像素 64Mp (9280x 6944)攝影取向到 HD (1280x720) 錄影取向全線支援，0.8um 極致圖元微小化成全輕薄的產品設計。隨著汽車電子在近幾年的快速成長，更著重發展車用攝像高端市場，推出適合車載的 HD 以及 FHD CMOS Sensor，未來兩年就會看到明顯的成效。除此之外，還有 DVS、TOF、等配合無人機，車用及手機平臺解決方案。

三星 DRAM 製程以 18nm 及 NAND Flash 製程以 14nm 領先全球，三星目前在全球 DRAM 市場的市佔率接近 50%，快閃記憶體也有 40%以上的市佔率，佔有率均是世界第一。快速成長的數據中心市場需要更多的內存容量來處理日益增長的數據流量，在種種市場應用需求下，三星記憶體將會提供更多元，更完整的解決方案。

人工智慧已成為一個趨勢，各國大企業都著力於相關應用，從穿戴式產品至家電、汽車、機器人、醫療、金融、工業 4.0，可說是只要與我們生活有關的所有領域都將會有人工智慧的應用。我們供應商及關係企業尤其在穿戴、智慧型音箱、車用影音導航系統等領域有系統整合及能力，擊亞更能透過上下整合能力提供更完整的解決方案及優勢的價格。

4. 產品競爭情形

從全球顯示產業發展來看，中國大陸與韓國已成為全球 AMOLED 產業的主要的推動地區，而中國大陸在 AMOLED 領域的投資最為積極。目前 OLED 中小尺寸市場由三星在主導，但是中國大陸 OLED 中小尺寸產線布局中，已經投產或在建的產線包括京東方、和輝光電、崑山國顯(維信諾)、上海天馬、華星光電等。整體來看，AMOLED 領域還是三星技術及良率上最具優勢。

智能手機主鏡頭的功能主要以高速錄影，Zoom in 倍率，對焦速度，解析度，多鏡頭百家爭鳴，但隨著社群軟體以經網紅經濟崛起，前鏡頭不再只是視訊的媒介，也是提供更多元化的功能取向，3D 人臉辨識，Tetra 大像素/Remosaic 解析度切換，提供不同客群的需求，尺寸的部分從 1/2.8"到 1/5"，為不同客群或主流市場提供多樣的規格定制；19:9 等高覆蓋率面板的普及，需要有效減少模組 Y 軸寬度，而三星的架構 CIS，支援雙邊打金線，完全滿足三星，華為，小米，OPPO，VIVO 等一品牌線大廠的需求；另外。0.8um 微小化圖元，以成全輕薄的產品設計。

從全球記憶體產業發展來看，韓國已成為全球記憶體產業的主要生產廠商，而中國大陸在記憶體領域的投資最為積極。速度和技術是三星半導體部門最重要的核心能力，三星過去憑藉著在不景氣時期果敢地加碼投資半導體事業，打敗了決策速度慢，且在不景氣時消極投資的日本及歐美業者，接著採取新產品開發及量產生產線建置的同步工程策略，成功贏得市佔率第一的龍頭地位，而未來儘管中國記憶體勢力的崛起，勢必將改寫全球記憶體版圖的分布，但產品的創新及品質穩定度才是符合日新月異的科技發展所需

由於人工智慧市場發展快速，如何縮短研發時間快速進入生產成為一個關鍵，我們在嵌入式系統的整合經驗能夠讓產品開發者縮短開發時間，並且軟硬體系統整合能力更讓客戶在開發上省去很多的麻煩。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986	6,55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時間	研發成果
95 年 03 月	無線區域網路電話-系統硬體設計驗證(DVT)
95 年 03 月	無線區域網路電話-應用軟體(βRelease)
95 年 10 月	照相導航參考設計平台量產
95 年 11 月	25x23 及 15x13 等大小不一的衛星導航晶片模組
95 年 12 月	整合音效晶片及導航晶片的 C340 發展平台
96 年 05 月	車輛行車監控系統工程原型機
96 年 05 月	支援多層胞元(MLC)Flash Memory 之照相導航參考設計平台量產
96 年 06 月	嵌入式系統發展平台 C343 Platform Designv.1
96 年 08 月	軟體 GPS 應用於 C343 Platform
96 年 10 月	7"數位像框參考平台設計
96 年 12 月	嵌入式系統發展平台 C343 LinuxBSP
97 年 01 月	ARM11 等級之嵌入式系統發展平台 C640 Platform
97 年 04 月	汽車導航系統輔助定位軟體開發-Client E.E.
98 年 2 月	超薄型 NB Cam 模組之 CMO Ssensor and Lens 的規格開發
98 年 6 月	高像素及超高 Frame Rate 之高清 NB Cam 的標準模組設計

時間	研發成果
98年8月	CIS 嵌入式 IR 玻璃之 CSP-like 封裝技術的合作開發-TeraPak 及 NeonPak 設計驗證與試產
98年9月	晶圓級 CSP-like 封裝及玻璃鍍膜技術整合-NeoPAC 合作設計與試產
98年10月	新一代無 Dam 製程的 CMOSsensor 之封裝技術-ELCC 合作開發
98年12月	內建電容觸控面板之嵌入式資訊導覽設備
98年12月	4.3" 600*272 2D touch Window XP OS 開發
98年12月	7.0" 800*600 1D touch Linux OS 開發
99年1月	10.1" 800*600 2D touch Window7 stand alone 開發
99年2月	4.3" one single glass(non cutting stress)開發
99年3月	3.5" 2D touch standard 開發
99年4月	4.8"電容式觸控及 WSVGATFT 模組
99年7月	7"USB 超薄觸控面板模組
99年8月	10.1"USB 超薄觸控面板模組
100年2月	2.4" one layer sensor
100年10月	MagicLEGO-4210 參考設計，行動通訊產品解決方案，採用 Android 2.3 與 Samsung ARM Cortex A9 雙核心。
101年4月	MagicLEGO-4x12 實機規格，行動通訊產品解決方案，採用 Android 4.0 與 Samsung 32nm ARM Cortex A9 多核心。
102年5月	MagicLEGO-5x50 實機規格，平板電腦產品解決方案，採用 Android 4.X 與 Samsung 32nm ARM Cortex- A15 雙核心
102年10月	MagicLEGO-4412 實機規格，平板電腦產品解決方案，軟體升級 Android 4.2.2 版本。
104年2月	AIR MENTOR 氣質寶六合一室內空氣品質偵測器，自有品牌產品，獲得 Computex 2015 D&I IF 設計獎與兩項專利申請案。
105年4月	AIR MENTOR 氣質寶累積四項專利證書。
105年5月	AIR Mentor 氣質寶新產品智慧型隨身酒測器，獲得 Computex 2016 D&I IF 設計獎。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深植主力客戶、提供全方位主要關鍵零組件及技術服務。
- b.整合關鍵零組件，提供系統軟硬體解決方案，深耕特定應用領域。
如：Smart Phone、NB(筆記本電腦)、Pad/Tablet(平板式電腦)、車載應用及 VR(虛擬實境)等產品。
- c.擴大國際大廠高利潤行動通訊產品線，以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

(2)生產策略

- a.系統管理供應鏈體系，以確保品質、交期、成本之要求。
- b.與廠商合作協同開發生產技術，提升生產效率。

(3)產品策略

- a.持續引進高毛利之行動通訊關鍵零組件;提供客戶 One-Stop Shopping 解決方案，縮短客戶研發時程，達到與客戶雙贏成果。
- b.加強導入與銷售自有軟硬體系統與產品，著重與現有經銷產品線國外知名廠商進行合作。

(4)營運策略

- a.提供客戶全方位解決方案，配合公司資源取得，落實 One-Stop Shopping 策略，加強服務效率，以提昇獲利能力。
- b.整合集團資源、經由風險控制管理各項經營風險。
- c.強化元件銷售與系統產銷事業部門各自競爭實力，並形成合作綜效，以激發成長動力。
- d.落實目標管理、改善策略組織及營運流程，以提昇執行力。

(5)財務策略

- a.積極開發低廉之資金成本，以充實營運資金。
- b.經由風險控制管理匯率避險。
- c.落實客戶信用額度管理，避免不良債權發生。
- d.提升 ERP 系統效能，以節省人力成本及提高資訊分析效能。

2.長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深化兩岸三地及東南亞銷售據點，配合供應商及客戶的發展策略，以提升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
- b.與各應用領域之領先者發展先進之系統解決方案，以確保在該領域之地位。
- c.提高銷售高毛利產品比重，深植主力客戶，以確保持續獲利。

(2)產品策略

- a.追求高毛利產品本位，持續投入新世代產品研發。
- b.積極開發新應用領域之設計發展平台，朝向更全面的系統解決方案提供者前進。
- c.積極提供高附加價值及多樣化系統解決方案，與競爭者作區隔。

(3)營運策略

- a.建立完整設計服務供應鏈，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
- b.利用當地及研發人才，發展全球化 On-Site Support 之能力。

(4)財務策略

- a.充分利用資本市場之理財工具取得低廉資金，以作為國際化發展之所需。
- b.充分利用海內外聯屬公司財務規劃，發揮財務槓桿綜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6 年		107 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3,472,978	11.33%	1,313,384	5.00%
外 銷	亞洲	27,181,028	88.67%	24,948,646	95.00%
	美洲	808	0.00%	0	0.00%
	歐洲	56	0.00%	0	0.00%
合計		30,654,870	100.00%	26,262,030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 107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62 億元，較 106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306 億元減少 44 億元(16.79%)。未來將持續對大中華地區行動通訊、資訊、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的市場開拓，並積極開發東南亞市場，以維持銷售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行動記憶體(Mobile Memory)的需求及成長

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的興起，帶動行動記憶體的市場盛行。行動記憶體具有高效能、低耗電的特性，可大幅延長手持裝置的使用時間，可預期未來在手持行動裝置的發展和消費者的需求下，行動記憶體的成長仍是必然趨勢。

本公司代理的三星行動記憶體，在市場上居龍頭地位，不僅製程先進，規格亦優於其他廠牌。在 Flash Memory 和 DRAM 的組合之下，可以滿足各種不同應用的行動裝置規格的需求。

(2)AMOLED 的應用

韓國 Samsung Display(SDC)對於 AMOLED 面板技術之開發已相當成熟，應用面已可以普及大、中、小尺寸的需求；如手機面板、中尺寸產品如 Tablet、Notebook 面板至大尺寸產品應用。隨著無線通訊速度的提高，以影音為中心的娛樂性質內容需求即將會日漸增加，具有優異省電特性的 AMOLED 面板才能符合未來可攜式行動產品，例如可捲曲的 AMOLED 顯示器不佔空間(Samsung "YOUM"- unbreakable OLED)，把超薄的 OLED 面板嵌入護照和 IC 卡、將透明 OLED 面板安裝到汽車前部用以作為衛星導航等。

(3)影像感測器與行動應用處理器(AP)、晶圓代工一同成為進軍系統晶片市場的鑰匙。

相機模組已成為規格戰主戰場隨著社群網路興起，使用者習慣改變，照相功能逐漸受消費者重視，品牌廠逐漸提升相機模組規格，加上智慧型行動電話同質化現象日益明顯，硬體規格戰成為各品牌廠的差異化重點，如圖元從 16Mp 到 64Mp；或是單一相機模組，到主流 3 攝像頭，以及最新 6 攝像頭；光學變焦 2 倍到 10 倍，戰線遂延伸至消費者愈趨重視的相機模組。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係以 IC 設計起家，近年引進韓國三星電子公司(Samsung Electronic)如 CPU、CIS 及 Memory 等以及 Samsung Display 之中小尺寸之 AMOLED 之行動通訊關鍵零組件，藉由鞏固本公司競爭優勢，創造與 Samsung 共同成長的夥伴關係，亦能增進 Samsung 供貨來源之穩定性，以提供行動通系統廠商完整之一次購足(One Stop Shopping)之整合服務；以下分述本公司競爭優勢如下：

A、最佳的行動通訊供應者(Mobile Solution Provider)

本公司擁有完整的嵌入式系統解決方案，包含關鍵零組件、多功能模組與系統整合服務等全方位業務項目；搭配經驗豐富的技術支援團隊，無疑將是各種可攜式電子產品研製廠商的最佳合作夥伴。除此之外，目前市場上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如中小尺寸之 AMOLED、CPU、CIS、Memory 等均是本公司代理世界大廠之產品。除可充分提供合理價位之主要關鍵零組件外，又有完整之技術團隊提供客戶技術支援，係客戶發展行動通訊產品之最佳伙伴。

B、敏銳的市場及產業分析能力

本公司深刻瞭解行銷為營運成敗所繫，業務及研發相關人員時時研讀專業媒體雜誌與期刊報導，積極參與各種電子產品發表會，吸收新知及技術，掌握市場脈動，以增強創意及研發技能。最重要，能隨時掌握商情，透過內部不定時業務與研發協調會議與新產品推廣發表會等，分享市場資訊，經過市場分析，意見交流，確定了目標市場，掌握新產品研發時程，協助客戶推出市場需求之新興產品，與客戶創造雙贏之局面。

本公司藉由與銷貨客戶互動中能及時取得客戶需求及時時掌握市場脈動，將可迅速反應給供應商有關市場資訊及技術發展趨勢，及時就客戶端之需求反應，以獲得客戶最佳滿意度，而就銷貨客戶端而言，亦能藉由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提供其在產品設計階段本公司及供應商之設計資源，將有助於銷貨客戶及時推出產品，強佔市場商機，創造三贏。

C、客源穩定率高、客戶訂單逐年成長

由於本公司所銷售產品之比重受到客戶所屬產業、銷售產品榮枯及客戶所面對之產業及產品競爭而有所變化，因客戶所屬產業需求熱絡，尤其在智慧型手機(Smart Phone)、平板電腦及 Ultrabook 需求大幅成長，因而使得本公司銷售 AMOLED、CIS 及 Mobile Memory 之營業額有所助益。

D、傑出的業務與工程支援團隊

本公司對三星產品之合作已逾 20 年以上經驗，本公司的業務及技術團隊是客戶縮短產品上市的最佳後盾。目前在世界各地的主要智慧型手機廠商多為本公司 AMOLED、CIS、Memory 之主要客戶。由於產品強大競爭力與貼近直接服務的行動力，今後業績的穩定成長可期。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行動通訊多媒體應用產品所需之關鍵零組件需求逐年增加，本公司所代理 Samsung 之相關通訊零組件具競爭性。
- b.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成長，本公司代理產品具競爭性之重大優勢。
- c.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NBCam、ultrabook 成長展望佳，造就更多 IC 零組件新興應用機會，與大量系統產品需求。

(2)不利因素

a.台灣市場逐漸式微

在中國龐大的市場與未來持續成長的潛力下，台灣市場逐漸式微，貨交大陸及東南亞已是常態。

因應對策為：

整合東南亞、香港及大陸關係企業資源，提供特定應用領域系統解決方案(System Solution)，迅速、正確地滿足市場需求，並積極拓展開發國際市場。同時本公司更完整建立韓國、中國大陸、台灣、東南亞乃至印度的完整公司與分公司掌握即時商機貼近就地服務客戶。

b.資深人才，取得困難且成本快速上漲。

人才乃是高科技行業最重要資源，由於 IC 產業蓬勃發展，專業人力的取得愈益競爭，且為凝聚專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公司必需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因應對策為：

提高公司知名度，以吸引人才。

提高公司獲利、員工酬勞政策，使員工獲得高報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各種行動通訊多媒體應用之主要零組件(含 CPU、Memory、AMOLED 及 CIS 等)，主要供應商為 Samsung，本公司與三星電子簽訂有代理合約，供貨狀況無慮。

(四)最近二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M 公司	3,574,376	11.66%	無	TM 公司	4,626,131	17.62%	無	MC 公司	1,543,466	30.18%	無
2	LO 公司	3,209,586	10.47%	無	MC 公司	3,243,807	12.35%	無				
3	MC 公司	3,183,726	10.39%									
4												
5												
6												
7												
8												
9												
10												
	其他	20,687,182	67.48%		其他	18,392,092	70.03%		其他	3,571,029	69.82%	
	銷貨淨額	30,654,870	100.00%		銷貨淨額	26,262,030	100.00%		銷貨淨額	5,114,495	100.00%	

(2)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3)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4)最近二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上海三星	7,424,129	25.44%	實質關係人	Samsung Asia	8,189,897	31.46%	實質關係人	Samsung Asia	1,957,709	49.84%	實質關係人
2	台灣三星	6,954,598	23.83%	實質關係人	三星西安	5,612,348	21.56%	實質關係人	上海三星	616,142	15.69%	實質關係人
3	Samsung Asia	6,660,599	22.83%	實質關係人	上海三星	3,997,086	15.35%	實質關係人	三星西安	450,747	11.48%	實質關係人
4	三星西安	5,772,246	19.78%	實質關係人	台灣三星	3,103,215	11.92%	實質關係人				
5					Samsung India	2,752,455	10.57%	實質關係人				
6												
7												
8												
9												
10												
	其他	2,368,248	8.12%		其他	2,379,930	9.14%		其他	903,096	22.99%	
	進貨淨額	29,179,822	100.00		進貨淨額	26,034,931	100.00%		進貨淨額	3,927,694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元/仟顆(片)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6年度			107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行動通訊裝置零組件		1,633,730	28,923,963		1,290,258	25,639,037
其他		34,007	255,859		158,984	395,894
合計		1,667,737	29,179,822		1,449,242	26,034,931

註：本公司係屬電子通路產業並無實際生產商品，故並無產能之情事。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元 / 仟顆 (片)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6年度				107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行動通訊裝置零組件	3,990,512	3,422,515	47,240,990	26,790,230	4,936	1,320,999	1,289,160	24,471,696
其他產品	34,818	50,463	42,300	311,469	4	22,364	348,760	424,566
其他營業收入			7	19,022			1	22,404
勞務收入				61,172				
合計	4,025,330	3,472,978	47,283,297	27,181,892	4,940	1,343,363	1,637,921	24,918,66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0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26	21	20
	研發人員	16	14	18
	業務行銷人員	92	74	69
	行政管理人員	73	67	73
	合計	207	176	180
平 均 年 歲	37.67	36.04	36.9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3.64	3.70	4.1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0	7
	碩 士	21	18	13
	大 專	181	156	157
	高 中	3	2	3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情形。

歐盟環保指令(RoHS)－

歐盟 94 年 7 月開始實施歐盟環保指令(RoHS)，禁用 Pb、Hg、Cd、Cr6+、PBB、PBDC 等六種有毒化學物質，以避免有毒物質隨著廢棄電子產品的不當處理，滲透到土壤而影響地下水質，造成嚴重汙染、危害人體健康。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1)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買賣，主要以向 Samsung CPU、CIS、Memory 及 OLED 等關鍵零組件，主要銷售客戶涵蓋國內各電子資訊，網路通信與消費性電子產品等製造廠商。

本公司自行研發 Air Mentor 產品之設計及使用材料，係依循 RoHS 指令。

(2)本公司代理銷售之產品無直接外銷至歐洲，產品主要銷售給各電子資訊產品之製造廠商。

(3)本公司主要供應商為韓國 Samsung，其已完成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的新產品與相關生產製程之開發，並按客戶新產品機種的開發時程需求提供符合環保認證的產品，供系統製造廠商生產使用。本公司對其他供應商亦均要求其所供應之物料均須符合 RoHS 之規定，除請供應商簽署保證書外，並須取得合格測驗單位(如 SGS)之測試報告，調查結果皆能符合 RoHS 之要求。

(4)為因應客戶有鉛與無鉛料的不同物料生產需求，本公司已規劃相關的物料與倉儲作業，並已完成全部的相關作業。

五、勞資關係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秉持員工是公司的策略夥伴也是最重要的資產之精神，公司積極負擔起關懷員工，體恤員工及回饋員工的責任，在個人福利上，提供結婚、生育、喪葬、緊急急難救助及社團活動等各項福利；本公司並自 91 年 6 月 3 日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規劃員工家庭運動會、國內旅遊、聯歡餐會、藝文欣賞等，在辦各項活動之時並與各公益團體結合，除增進員工彼此間之情誼，凝聚員工與公司間的向心力，激發每位同仁對公司的認同感，並同時能回饋社會達到互利共生的認知。

1.本公司提供多樣化的員工福利計畫

(1) 優厚的福利項目

公司福利包括：中秋、端午等節日之慰勞福利金、生日禮金、勞工退休金、國內員工旅遊活動、購書及進修補助、停車位補助、行動通話費補助、因公出油資補助、多元化的健康檢查補助。

(2) 完善的保險與保障

本公司除依政府規定投保勞保及健康保險外，並提供完善團體保險計畫內含壽險、重大疾病險、團體住院醫療險、癌症險、意外險等。

(3) 婚喪喜慶補助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學習發展及教育訓練，教育訓練又分為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

(1) 內部訓練分為新人訓練、專業職能訓練

A.本公司針對新進人員均進行公司簡介,經營理念、人事/總務/會計規章制度介紹、企業資源網站介紹、常用資訊系統操作說明...等。

B.公司依業務及專業之需求，不定期舉行企業內部之專業教育訓練

(2) 外部訓練

本公司員工可依工作與個人學習成長需求提出申請，或經由主管指派參與外部專業訓練課程。

當年度執行之課程名稱、訓練支出、受訓人次及受訓時數

項 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16	18	32
專業職能訓練	0	0	0

3.本公司之退休制度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由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不低於 6%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協議

(1) 公司內部入口網站

開放公司內部入口網站討論區、生活花絮、新人介紹以建立員工溝通管道

(2) 公司網站設置監察人信箱以建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與監察人之溝通管道

(3) 每半年績效發展計畫面談

(4) 新進員工面談

(5) 經營管理會議:每週經營管理會議由各部門協理級以上主管參加會議,定期討論經營管理方針、公司內部相關問題。

5.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之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及保護同仁工作安全，特別以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為首要目標，藉由推動健康與安全管理，使同仁養成正確的健康觀念及獲得符合人性的優質服務。公司致力於：

(1) 辦公室裝修均使用合乎國家規定之建材、五金料件、塗料及施工工法。

(2) 建置符合消防法規之消防設施及設備，配合樓管(園區)定期檢測及維護辦公室消防設施及機能，製作逃生動線圖。

(3) 年度檢測及維護空調系統，定期清洗保養及更換濾網，控制空氣品質。

(4) 提供辦公室及其他各類工作場域適度之照明，保護同仁眼睛健康。

- (5) 每日進行早午晚之辦公室巡檢作業，加強辦公室作業環境監控，主動積極查核，及時反映，改善處理。
- (6) 提供乾淨清潔之辦公室環境，由專人負責清潔並定期清洗地毯及進行辦公室環境消毒作業，並倡導熱食、異味不進辦公室及垃圾不過夜..等規範。
- (7) 提供健康飲用水服務，建置無菌生飲機，並要求定期進行飲水機水質檢測。
- (8) 辦公區設置門禁管制系統及影像監控系統，並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園區配有專業保全人員，定時進行園區內外、公共區域及辦公室周遭巡檢，確保每位員工的工作環境安全。
- (9) 辦公室依法實施兩性工作平等法與性騷擾防治相關辦法。

6.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1~109.02.29	代理半導體零件	1.Samsung 商標不得移作他用或授權他人使用並要隨時維護 Samsung 之權利 2.保密之義務 3.不得轉讓、質押或處分代理權
代理契約	上海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1~109.02.29	代理半導體零件	1.Samsung 商標不得移作他用或授權他人使用並要隨時維護 Samsung 之權利 2.保密之義務 3.不得轉讓、質押或處分代理權
代理契約	SAMSUNG SEMICONDUCTOR (Xi'an) Co, Ltd	108.03.01~109.02.29	代理半導體零件	1.Samsung 商標不得移作他用或授權他人使用並要隨時維護 Samsung 之權利 2.保密之義務 3.不得轉讓、質押或處分代理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252,992	4,597,503	4,494,940	2,992,913	2,633,569	2,174,3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400	145,508	140,868	134,721	131,498	137,953	
無形資產	1,449	6,404	5,684	5,361	4,995	35,441	
其他資產	519,467	699,693	814,539	946,628	880,583	877,789	
資產總額	2,926,308	5,449,108	5,456,031	4,079,623	3,650,645	3,225,5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2,615	2,949,265	2,919,195	1,672,420	1,347,682	909,254
	分配後	702,615	2,949,265	2,919,195	1,672,420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10,083	49,232	107,168	7,375	5,745	9,67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12,698	2,998,497	3,026,363	1,679,795	1,353,427	918,924
	分配後	712,698	2,998,497	3,026,363	1,679,975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213,610	2,450,611	2,429,668	2,399,828	2,297,218	2,306,643	
股本	1,222,627	1,222,627	1,396,240	1,396,240	1,396,240	1,396,240	
資本公積	804,688	804,688	804,688	804,688	836,817	836,8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6,399	406,394	236,606	251,494	100,504	104,807
	分配後	186,399	406,394	236,606	251,494	(註2)	104,807
其他權益	(104)	16,902	(7,866)	(52,594)	(36,343)	(31,221)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13,610	2,450,611	2,429,668	2,399,828	2,297,218	2,306,643
	分配後	2,213,610	2,450,611	2,429,668	2,399,828	(註2)	(註2)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待股東常會承認。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5,249,643	17,603,016	14,647,927	13,190,376	8,298,577	1,163,137
營業毛利	232,519	236,015	218,330	256,145	187,256	29,720
營業損益	16,906	(8,535)	(6,888)	82,729	(12,036)	(6,3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643	269,838	19,754	5,506	(125,343)	9,284
稅前淨利	62,549	261,303	12,866	88,235	(137,379)	2,90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6,469	219,995	13,606	70,184	(123,741)	4,30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46,469	219,995	13,606	70,184	(123,741)	4,3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816	17,006	(24,768)	(44,728)	16,251	5,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285	237,001	(11,162)	25,456	(107,490)	9,42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6,469	219,995	13,606	70,184	(123,741)	4,3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8,285	237,001	(11,162)	25,456	(107,490)	9,4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38	1.58	0.10	0.5	(0.89)	0.00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4,084,710	6,648,589	7,675,791	6,095,901	5,470,750	4,578,2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089	170,932	159,615	147,969	138,579	139,900	
無形資產	139,214	114,570	91,916	103,928	71,594	97,806	
其他資產	70,966	76,533	93,895	98,538	97,325	84,069	
資產總額	4,494,979	7,010,624	8,021,217	6,446,336	5,778,248	4,899,9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56,921	4,555,396	5,608,110	4,035,397	3,465,534	2,573,093
	分配後	2,256,921	4,555,396	5,608,110	4,035,397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10,083	16,008	16,557	10,678	13,039	19,47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67,004	4,571,404	5,624,667	4,046,075	3,478,573	2,592,567
	分配後	2,267,004	4,571,404	5,624,667	4,046,075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13,610	2,450,611	2,429,668	2,399,828	2,297,218	2,306,641	
股本	1,222,627	1,222,627	1,396,240	1,396,240	1,396,240	1,396,240	
資本公積	804,688	804,688	804,688	804,688	836,817	836,8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6,399	406,394	236,606	251,494	100,504	104,806
	分配後	186,399	406,394	236,606	251,494	(註2)	(註2)
其他權益	(104)	16,902	(7,866)	(52,594)	(36,343)	(31,222)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4,365	(11,391)	(33,118)	433	2,457	78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27,975	2,439,220	2,396,550	2,400,261	2,299,675	2,307,423
	分配後	2,227,975	2,439,220	2,396,550	2,400,261	(註2)	(註2)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

註3：係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

4.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4,220,472	41,015,211	30,207,019	30,654,870	26,262,030	5,114,495
營業毛利	516,599	907,978	830,709	933,925	626,996	138,946
營業損益	(48,478)	125,724	79,213	292,420	(18,115)	22,6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205	137,983	(75,611)	(158,332)	(120,530)	(19,655)
稅前淨利	18,727	263,707	3,602	134,088	(138,645)	3,03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688	194,239	(12,121)	53,702	(139,544)	2,62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688	194,239	(12,121)	53,702	(139,544)	2,6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816	17,006	(24,768)	(44,728)	16,251	5,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504	211,245	(36,889)	8,974	(123,293)	7,74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469	219,995	13,606	70,184	(123,741)	4,3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3,781)	(25,756)	(25,727)	(16,482)	(15,803)	(1,67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68,285	237,001	(11,162)	25,456	(107,490)	9,4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43,781)	(25,756)	(25,727)	(16,482)	(15,803)	(1,675)
每股盈餘	0.38	1.58	0.10	0.5	(0.89)	0.03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支秉鈞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6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7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
1.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35	55.03	55.47	41.18	37.07	28.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59.12	1,718.01	1,800.86	1,786.81	1,751.33	1,679.0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20.66	155.89	153.98	178.96	195.41	239.14
	速動比率	212.67	111.93	123.30	161.53	168.14	209.73
	利息保障倍數	3.60	11.63	1.39	1.8	(1.08)	1.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2	10.53	5.28	5.05	4.51	3.04
	平均收現日數	77.33	34.66	69.13	72.28	80.93	120.07
	存貨週轉率(次)	5.55	15.22	12.38	21.32	25.1	16.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16	31.06	351.46	300.67	186.93	139.81
	平均銷貨日數	65.77	23.98	29.48	17.12	14.54	22.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87	118.18	102.30	95.72	62.34	34.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2	4.20	2.69	2.77	2.15	1.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0	5.72	0.81	3.11	(1.69)	0.32
	權益報酬率(%)	2.12	9.43	0.56	2.91	(5.27)	0.19
	占實收資本比率(%)	1.38	-0.70	-0.49	5.93	(0.86)	2.13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5.12	21.37	0.92	6.32	(9.84)	0.21
	純益率(%)	0.89	1.25	0.09	0.53	(1.49)	0.3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38	1.80	0.10	0.5	(0.89)	0.00
	現金流量比率(%)	100.30	-33.34	-42.1	97.33	(6.38)	47.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9.31	77.19	187.34	56.31	7.49	163.3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57	-39.10	-48.45	66.43	(3.70)	18.70
	營運槓桿度	-0.52	-16.65	-16.32	2.35	(8.66)	0.57
	財務槓桿度	1.05	0.34	0.16	4.61	0.19	1.7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負債佔資產比率：107年度因授信客戶營業收減少，營運資金需求減少，其短期借款增加致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
107年度主要客戶之結構變動，短期借款較前期減少，故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較前期增加。
- 存貨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
107年度主要客戶之結構變動，致各項經營能力下降。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因107年客戶結構變動，致獲利能力較前期減少。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因107年度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期下降。
- 營運槓桿度：因107年度營業收入減少，致營運槓桿度較前期下降。
- 財務槓桿度：因107年度營業利益減少，致財務槓桿度較前期下降。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43	65.21	70.12	62.77	60.20	52.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		1,111.35	1,443.04	1,532.58	1,629.35	1,668.88	1,663.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1.02	145.95	136.87	151.06	157.86	177.93
	速動比率		84.11	97.68	85.99	97.35	94.05	121.77
	利息保障倍數		0.38	4.47	0.62	0.79	-0.05	1.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42	19.52	8.79	9.36	9.68	8.04
	平均收現日數		35.03	18.70	41.52	38.99	37.70	45.39
	存貨週轉率(次)		7.47	16.86	11.48	13.00	12.65	11.8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96	41.54	42.6	259.26	121.82	92.96
	平均銷貨日數		48.86	21.65	31.79	28.07	28.85	30.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6.96	221.09	182.77	199.33	183.3	146.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3.46	7.00	4.02	4.24	4.30	3.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4	4.47	0.99	3.5	-0.10	0.65
	權益報酬率(%)		0.12	9.56	0.56	2.22	-5.94	0.1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97	10.28	5.67	20.94	-1.30	1.63
		稅前純益	21.57	21.57	0.26	9.60	-9.93	0.22
	純益率(%)		0.02	0.54	0.05	0.18	-0.53	0.0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38	1.58	0.10	0.50	-0.89	0.03
	現金流量比率(%)		3.88	-18.38	-47.69	48.40	1.35	34.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0.37	84.38	-12.39	-214.67	-175.68	-84.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2	-35.17	-115.10	83.46	2.06	39.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99	4.32	5.49	2.26	-18.11	4.45
	財務槓桿度		0.69	1.40	12.77	1.74	0.12	-4.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負債佔資產比率：本期因主要供應商之交易方式改變，致107年度之負債佔資產比率較前期下降。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
因107年度集團進貨需求減少，致營運資金需求減少，故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較前期下降。
- 應收帳款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應付款項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
107年度主要客戶之結構變動，致本期應收帳款較前期減少，故應收帳款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應付款項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較前期下降。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因107年客戶結構變動，致獲利能力較前期下降。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因107年度集團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期下降。
- 營運槓桿度：因107年度營業利益增加，致營運槓桿度較前期下降。
- 財務槓桿度：因107年度利息費用減少，致財務槓桿度較前期下降。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A)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B)。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A：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B：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及虧損撥補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審核竣事，認為並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龔汝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七 日

攀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及虧損撥補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審核竣事，認為並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申 亨 湜



中 華 民 國 一〇八 年 三 月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詳第 96 頁～第 16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63 頁～第 230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470,750	6,095,901	-625,151	-10.26%
基金及長期投資		0	0	0	0.00%
固定資產		138,579	147,969	-9,390	-6.35%
其他資產		168,919	202,466	-33,547	-16.57%
資產總額		5,778,248	6,446,336	-668,088	-10.36%
流動負債		3,465,534	4,035,397	-569,863	-14.12%
長期負債		0	0	0	0.00%
其他負債		13,039	10,678	2,361	22.11%
負債總額		3,478,573	4,046,075	-567,502	-14.03%
股本		1,396,240	1,396,240	0	0.00%
資本公積		836,817	804,688	32,129	3.99%
保留盈餘		100,504	251,494	-150,990	-60.04%
其他權益		(36,343)	(52,594)	16,251	-30.90%
非控制權益		2,457	433	2,024	467.44%
權益總計		2,299,675	2,400,261	-100,586	-4.19%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 1.其他負債：本期因主要存入保證金增加所致。
- 2.保留盈餘、其他權益：係因本期稅後淨損所致。
- 3.非控制權益：本期因被投資公司損失減少，致非控制權益較上期增加。

二、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及檢討分析：

(一) 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及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6,262,030	30,654,870	(4,392,840)	-14.33%
營業成本		(25,635,034)	(29,720,945)	4,085,911	-13.75%
營業毛利		626,996	933,925	(306,929)	-32.86%
營業費用		(645,111)	(641,505)	(3,606)	0.56%
營業(損失)利益		(18,115)	292,420	(310,535)	-106.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0,530)	(158,332)	37,802	-23.88%
稅前(淨損)淨利		(138,645)	134,088	(272,733)	-203.40%
所得稅費用		(899)	(80,386)	79,487	-98.88%
本期(淨損)淨利		(139,544)	53,702	(193,246)	-359.85%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主係銷售產品配置變動產生之毛利較上期減少。					
2.營業(損失)利益：主係本期毛利減少至營業損失較上期增加。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匯率變動產生之外幣匯率評價利益較上期增加所致。					
4.稅前(淨損)淨利：主因本期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5.所得稅費用：因本期稅前獲利而依稅法規定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較上期減少所致。					
6.本期(淨損)淨利：因本期營業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產生損失。					

(二) 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08 年行動通訊及消費電子產品產業預期將持續穩定成長，本公司將配合產品多元性與開創高毛利的政策，擴展服務據點以貼近客戶，強化客戶的信賴度，繼續維持原主要客戶的訂單並開發產品新運用領域與新客戶，以提升 108 年的銷售收入及獲利。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比例 (%)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比率(%)	1.35	48.40	97.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5.92)	(214.67)	4.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6	83.46	-97.5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因107年度營收減少，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收入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79,782	1,694,211	2,786,171	812,178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公司預期108年度因產品配置改變，將帶動 Foundry 產品之業績致應收帳款增加，故預計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將流出 1,694,211 千元。 2. 籌資活動：為因應業績成長產生之資金需求，本公司將增加銀行借款支應，預計全年現金流入 2,238,100 千元。					

四、最近年度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107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政策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 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 業務及網路線上學 習課程等	112,000	(26,989)	於101年度投資， 尚未達營運經濟規 模致尚呈現虧損。	發展證照課程 及職業英文課 程，並開拓客戶 以提高營收	無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 易	432,977	(129,297)	2018年因大陸手機 市場成長力道趨 緩，記憶體市場價 格急速滑落致整體 需求急速下滑所致	發展 Foundry 及 IC 設計，並 開拓客戶以提 高營收	無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 易	85,991	3,512	業務穩定成長致營 運獲利。	-	無
學亞科技(新加坡)股份 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 易	30,202	52,102	東南亞區業務成長 致營運獲利	-	無
學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發及藥品 檢驗	20,000	(671)	已於107年2月將 股權售予 ATgen	-	無
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 計及製造等	16,000	(2,463)	經董東會於107年 1月決議歇業。	-	無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及評估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之部分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增加本集團之現金流出 28,882 仟元。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產生自然避險效果，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選擇權交易或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過去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主要供應商皆為長期合作之夥伴，並有數量之優勢，未來仍應密切注意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的情形，本公司亦會適時調整銷貨價格，故通膨壓力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投資行為。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審核評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 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可能發生之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惟本公司所持有之部位非屬重大，且已設置停損點，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年度預計投資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九千萬元，從事掃描器及全景感應器之產品研發。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由各項參展、研討會、刊物以獲悉最新科技知識變化，加強研發能力，注意國內外技術及市場發展方向，並保持彈性穩健之財務管理以因應科技及產業的變化。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 86 年 11 月成立以來，即以成為 Total Solution Provider 為營運宗旨，本公司重大訊息均由發言人對外統一發佈，對於足以影響公司形象之報導或消息則於適當時機、管道提出說明，以保持公司之企業形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故無此風險。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故無此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集中於 Samsung，係長期之合作伙伴，供貨充裕尚無供貨不足情形。107 年度銷貨金額占銷貨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銷貨金額合計佔本公司整體營收之 29.97%，本公司定期追蹤其業務、財務狀況。目前該等公司對本公司尚無產生重大風險之虞。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或更換資訊請參考「參、公司治理報告第七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此移轉並未對公司之營運造成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同第十點之說明。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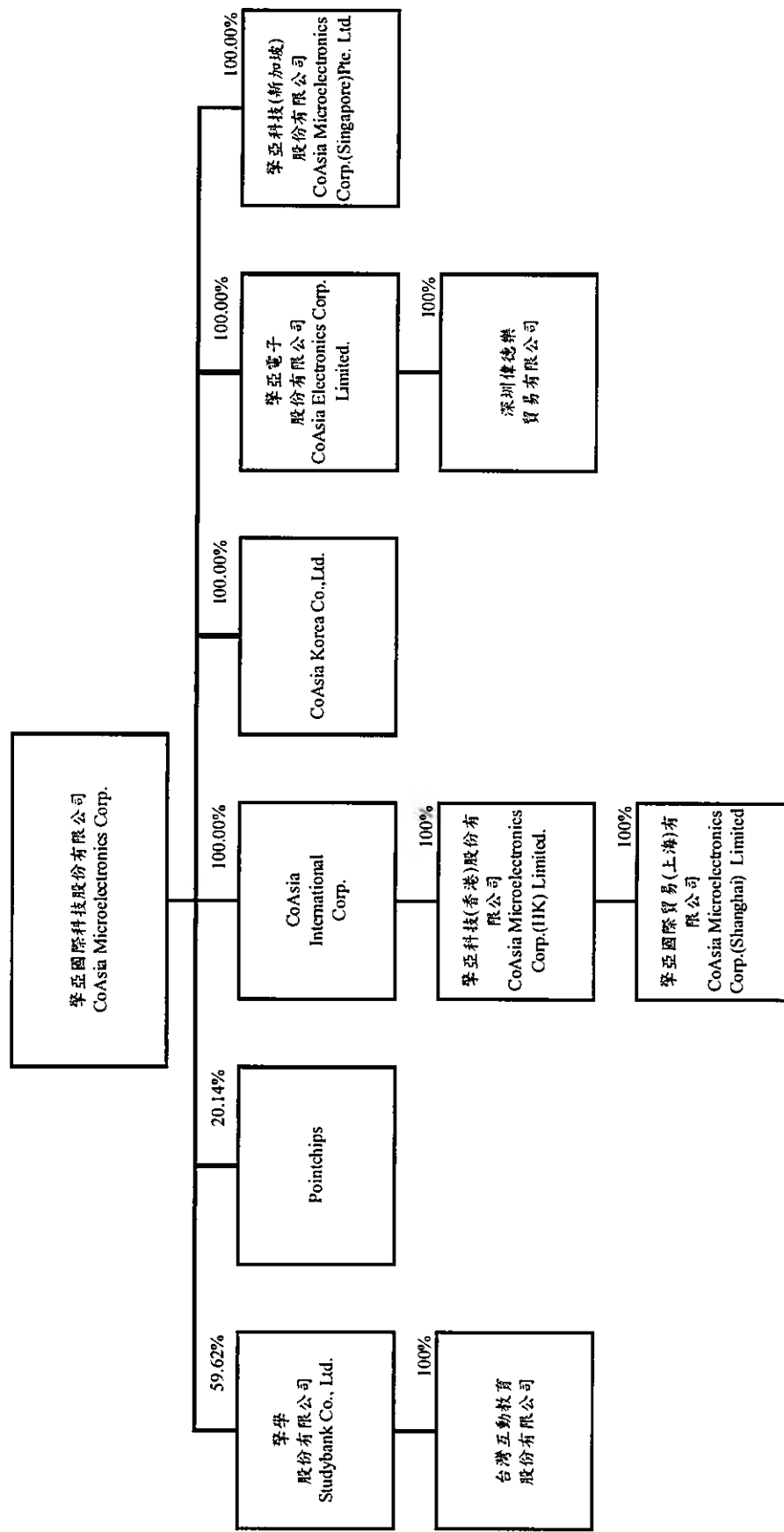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圖：(107.12.31)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幣別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2001.06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D	13,296,120	專業投資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2014.05	10 ANSON ROAD #22-15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SGD	1,251,800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寧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1.08	5/F,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Kong	HKD	10,293,200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寧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4.11	上海市普陀區大渡河路 388 弄 5 號樓華宏商務中心 901 室	RMB	34,716,412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Coasia Korea Co., Ltd.	2012.07	A-511/Kumkang Penitium IT Tower, Sangdaewon1-Dong, Jungwon-Gu, Seongnam-Si Korea	KRW	999,995,000	半導體週邊商品製造買賣及軟硬體技術開發等
華學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 4 段 163 號 B1	NTD	29,900,000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業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等
華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11	5 th Floor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	2,597,752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2011.01	深圳市南山市南山區沙河街道康佳研發大廈 12 樓 A1	RMB	6,312,160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7.04.01	嘉義市東區後庄里東義路 50 號 1 樓	NTD	16,000,000	資料處理業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等

(一) 整體關係企業業務涵蓋說明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專業投資公司	不適用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不適用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不適用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不適用
Coasia Korea Co., Ltd.	半導體週邊商品製造買賣及軟體硬體技術開發等	不適用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業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等	不適用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不適用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不適用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業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等	不適用

(二)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說明：無。

(三)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民國 108 年 0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熙俊	1,329,612	100%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申東洙	1,000,000	100%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李熙俊	10,293,200	100%
	董事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陳俊隆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崔鳴剛	出資證明 (US\$5,000 仟元)	100%
	監事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申東洙		
Coasia Korea Co.,Ltd.	代表理事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全興植	199,999	100%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熙俊	2,228,107	66.43%
	董事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綠璇		
	董事	王崇旭		
	監察人	邁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法人：周佩妮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枉棠	出資證明 (US\$1,000 仟元)	100%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申東洙	2,597,752	100%
	董事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枉棠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熙俊	1,600,000	100%
	董事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崇旭		
	董事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綠璇		
	監察人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佩妮		

(四)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432,977	2,737,629	2,228,891	508,768	11,237,971	(85,157)	(129,297)	(97.24)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30,202	1,708,803	1,415,905	292,898	10,881,987	125,550	52,102	52.10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435,837	2,746,138	2,238,226	507,912	11,088,163	(69,851)	(129,237)	(12.56)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55,520	55,487	25,711	29,776	200,677	(15,243)	(14,715)	NA
CoAsia Korea Co. Ltd.	26,450	15,326	14,837	489	24,881	(5,910)	(6,284)	(31.42)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29,900	75,080	67,984	7,096	20,441	(33,310)	(42,176)	(14.11)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3,002	32,078	29,702	2,376	247,215	(6,062)	3,512	1.35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31,291	15,568	717	14,851	137	(2,101)	(1,540)	NA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17,968	1,161	16,807	4,510	572	424	0.27

(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詳次頁)

(六)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熙俊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746 號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擎亞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搭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擎亞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擎亞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擎亞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擎亞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擎亞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342,762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跌價損失計新台幣 18,142 仟元）。

擎亞公司經營電子零組件及材料之批發銷售等業務，由於其相關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擎亞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擎亞公司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擎亞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擎亞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擎亞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期後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擎亞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擎亞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允當性，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過時之存貨，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以評估擎亞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擎亞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544,961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損失計新台幣 2,647 仟元)。

擎亞公司之應收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且擎亞公司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擎亞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擎亞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擎亞公司營運及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

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3. 評估擎亞公司採用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
4.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佐證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收入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

擎亞公司主係經營電子零組件之批發銷售且為三星電子之代理商，因受電子消費產品終端市場之變化及三星電子銷售策略改變之影響，致本期前十大銷貨銷售對象異動，因擎亞公司前十大銷貨收入佔整體營收比重較大，其中新增前十大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固有風險較高，因考量擎亞集團之新增前十大銷售對象對收入及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擎亞集團收入認列之真實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擎亞公司取得重大銷售對象相關內部控制之瞭解，包括相關徵信程序及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瞭解擎亞公司針對重要交易對象所執行之徵信及相關核准程序之合理性。
3. 針對新增前十大銷售對象其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抽核，包含檢查銷貨發票之日期及金額及出貨單經適當核准及簽收，確認交易確實存在及歸屬於適當期間。
4.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內，了解重大銷貨退回發生之原因並評估歸屬期間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擎亞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為新台幣 5,395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計之 0%。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損失新台幣 276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擎亞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擎亞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擎亞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擎亞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擎亞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擎亞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擎亞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肇亞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徐永堅



會計師

徐聖忠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亞 國 際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2,997	4	\$ 322,036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251	-	26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三)及八	544,961	15	672,827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16,636	25	1,547,914	38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三)	15,895	-	33,86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88,357	16	68,490	2
130X	存貨	六(四)	342,762	9	234,789	6
1410	預付款項	七	24,797	1	56,65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56,913	2	56,08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33,569</u>	<u>72</u>	<u>2,992,913</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7,791	-	24,77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九)及七	797,101	22	863,698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31,498	4	134,721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4,995	-	5,36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43,507	1	30,12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184	1	28,03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17,076</u>	<u>28</u>	<u>1,086,710</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3,650,645</u>	<u>100</u>	<u>\$ 4,079,623</u>	<u>100</u>

(續次頁)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227,233	34	\$	1,271,768	3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380	-		-	-
2170	應付帳款			13,018	-		21,71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4,430	1		17,62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66,486	2		292,630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六(十一)及七		4,179	-		66,92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956	-		1,7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47,682</u>	<u>37</u>		<u>1,672,420</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50	-		1,10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		5,395	-		6,2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745</u>	<u>-</u>		<u>7,37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353,427</u>	<u>37</u>		<u>1,679,795</u>	<u>4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396,240	38		1,396,240	3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836,817	23		804,688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67,138	5		160,12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594	1		31,040	1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19,228)	(3)		60,333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6,343)	(1)	(52,594)	(1)
3XXX	權益總計			<u>2,297,218</u>	<u>63</u>		<u>2,399,828</u>	<u>5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650,645</u>	<u>100</u>	\$	<u>4,079,62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攀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8,298,577	100	\$ 13,190,3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8,111,321)	(98)	(12,932,367)	(98)
5900 營業毛利		187,256	2	258,009	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038)	-	(4,21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4,212	-	2,348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79,430	2	256,145	2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9,682)	(1)	(69,534)	(1)
6200 管理費用		(106,129)	(1)	(102,90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97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65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1,466)	(2)	(173,416)	(2)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2,036)	-	82,72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26,845	-	30,3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及七	10,906	-	(104,489)	(1)
7050 財務成本		(53,004)	-	(64,78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10,090)	(1)	144,43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343)	(1)	5,506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37,379)	(1)	88,235	-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一)	13,638	-	(18,051)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23,741)	(1)	\$ 70,184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251	-	(\$ 44,81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8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251	-	(\$ 44,72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490)	(1)	\$ 25,456	-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97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二)	(\$ 0.89)		\$ 0.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9850 本期淨(損)利	六(二十二)	(\$ 0.89)		\$ 0.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擊亞國際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資本公積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資本公積	一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96,240	\$ -	\$ -	\$ 158,760	\$ 31,040	\$ 46,806	(\$ 7,866)				\$ 2,429,668
106年度淨利		-	-	-	-	-	70,184	-				70,184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4,728)				(44,7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0,184	(44,728)				25,456
105年度盈餘指撥(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1	-	-	(1,361)	-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55,296)	-				(55,29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96,240	\$ -	\$ 60,466	\$ 160,121	\$ 31,040	\$ 60,333	(\$ 52,594)				\$ 2,399,828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96,240	\$ -	\$ 60,466	\$ 160,121	\$ 31,040	\$ 60,333	(\$ 52,594)				\$ 2,399,828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	-	-	-	-	676	-				676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96,240	-	60,466	160,121	31,040	61,009	(52,594)				2,400,504
107年度淨損		-	-	-	-	-	(123,741)	-				(123,741)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251				16,2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3,741)	16,251				(107,490)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017	-	(7,01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554	(21,55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7,925)	-				(27,92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32,129	-	-	-	-				32,12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396,240	\$ -	\$ 60,466	\$ 167,138	\$ 52,594	(\$ 119,228)	(\$ 36,343)				\$ 2,297,218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之兌換差額

資本公積一認
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動
資本公積-發
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
藏股票交易
數

附註 普通 股 本 行 溢 價 資本公積-發 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 藏股票交易 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註1:民國105年度之董監酬勞\$1,446及員工酬勞\$91,914已於當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6年度之董監酬勞\$991及員工酬勞\$9,914已於當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李熙後



經理人：申東沐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查閱。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擊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37,379)	\$ 88,2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十九) 2,835	5,054
攤銷費用	六(八)(十九) 366	499
呆帳費用迴轉數(含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 款關係人)	-	(36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含其他應收款及應收 帳款關係人)	5,655	-
利息費用	53,004	64,78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475)	(3,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六(十八) 16,979	(1,1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10,090	(144,431)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迴轉)損失	六(九)(十八) (2,642)	13,092
處分投資利益	六(六)(十八) (2,662)	(2,47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損失	六(十八) (957)	199
處分無形資產淨利益	六(十八) -	(35)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038	4,212
已實現銷貨利益	(4,212)	(2,3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	(164)
應收帳款	125,479	1,373,244
應收帳款-關係人(含轉列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23,372	(590,653)
其他應收款	18,075	9,6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77	(5,224)
存貨	(107,973)	458,416
預付款項	31,855	145,593
其他流動資產	109	(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15	-
應付帳款	(8,692)	(46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805	(6,888)
其他應付款	(227,454)	243,67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2,742)	60,467
其他流動負債	455	(3,3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35,168)	1,705,918
收取之利息	1,456	3,638
支付之利息	(51,694)	(68,126)
支付之所得稅	(590)	(13,5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5,996)	1,627,845

(續次頁)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8,829)	\$ 45,83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	(671)
清算子公司現金流入	六(六)	-	3,016
處分子公司現金流入	六(六)	1,99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5	1,56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	(398)
處分無形資產		-	2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30)	(23,97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0)	145
受限制資產增加		(940)	(14,8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83)	(49,0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四)	(44,535)	(1,533,24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27,92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460)	(1,533,2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9,039)	45,5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22,036	276,5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42,997	\$ 322,03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擊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擊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6年11月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研究開發設計、國際貿易、電子零組件製造、產品設計、電子材料批發及智慧財產權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7月15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55及5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3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3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主要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265，重分類為合約負債。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

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7,627及\$7,569，並調減預付款項計\$58。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

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

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均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9年
辦公設備	5-12年
試驗設備	3-10年
其他設備	3-5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本公司主要批發相關行動通訊之電子零組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

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電子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與客戶相關約定估計之。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42,762。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83	\$ 886
定期存款	61,430	29,848
活期存款	137,493	347,171
	199,806	377,905
轉列受限制資產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56,809)	(55,869)
	\$ 142,997	\$ 322,036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1.40%~3.00%及 0.80%)及活期存款，因係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保證金，故上開款項已依其性質轉列至受限制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51	\$ 262
應收帳款	\$ 547,608	\$ 673,087
減：備抵損失	(2,647)	(260)
	\$ 544,961	\$ 672,827

1.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2.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3. 相關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三)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與大眾商業銀行(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公司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無讓售應收帳款之交易)：

106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已預支)金額	額度	未預支金額(註)
大眾銀行	\$ 239,207	\$ 215,234	美金50,000仟元	\$ 23,973

註：上開未預支金額係表列在其他應收款。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移轉應收帳款前 90%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公司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已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
- (2) 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及公允價值如下，另本公司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即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讓售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及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相同。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帳款之帳面價值(即公允價值)	\$ 257,679	\$ 66,142
已預支價款之公允價值	(95,677)	(22,446)
淨部位	\$ 162,002	\$ 43,696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在製品	\$ 1,585	\$ 8,450
商品存貨	359,319	276,939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8,142)	(50,600)
	\$ 342,762	\$ 234,789

本公司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125,884	\$ 13,116,057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註)	(32,458)	(183,690)
存貨報廢損失	17,224	-
其他	671	-
	\$ 8,111,321	\$ 12,932,367

註：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u>項 目</u>	<u>107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18,260
評價調整	(10,469)
	<u>\$ 7,791</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 496,699	\$ 619,364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376	(372)
擎學股份有限公司(擎學)	4,639	(501)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292,898	238,144
CoAsia Korea Co., Ltd.	489	6,190
Pointchips Co., Ltd.	(5,395)	(5,395)
	791,706	857,4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5,395</u>	<u>6,268</u>
	<u>\$ 797,101</u>	<u>\$ 863,698</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出售對擎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相關交易之出售價款\$1,991 已全數收訖，並認列處分利益為\$2,662。
3. 欣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間申請解散，解散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並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清算完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以原資金貸與金額\$136,000 及現金\$50,000 增資擎學。
5. 移動探索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 月間申請解散，解散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並於民國 105 年 1 月 29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清算完結並依持股比例退還股款，本公司收回

之股款為\$3,016，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為\$2,472。

6.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10,090) 及 \$144,431。
7.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持股達 50% 以上及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已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8.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規定銷除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12,038 及 \$4,212，已沖銷並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科目減項。
9.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10. 關聯企業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均為 (\$5,395)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即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14,175</u>)	(\$ <u>4,488</u>)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4,686	\$ 3,302	\$ 21,921	\$ 7,851	\$ 189,530
累計折舊	-	(19,256)	(4,305)	(2,962)	(21,029)	(7,257)	(54,809)
	<u>\$ 52,744</u>	<u>\$ 79,770</u>	<u>\$ 381</u>	<u>\$ 340</u>	<u>\$ 892</u>	<u>\$ 594</u>	<u>\$ 134,721</u>
107年							
1月1日	\$ 52,744	\$ 79,770	\$ 381	\$ 340	\$ 892	\$ 594	\$ 134,721
處分淨額	-	-	-	-	(359)	(29)	(388)
折舊費用	-	(1,941)	(154)	(99)	(452)	(189)	(2,835)
12月31日	<u>\$ 52,744</u>	<u>\$ 77,829</u>	<u>\$ 227</u>	<u>\$ 241</u>	<u>\$ 81</u>	<u>\$ 376</u>	<u>\$ 131,49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3,685	\$ 2,742	\$ 11,511	\$ 2,113	\$ 171,821
累計折舊	-	(21,197)	(3,458)	(2,501)	(11,430)	(1,737)	(40,323)
	<u>\$ 52,744</u>	<u>\$ 77,829</u>	<u>\$ 227</u>	<u>\$ 241</u>	<u>\$ 81</u>	<u>\$ 376</u>	<u>\$ 131,49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5,767	\$ 3,614	\$ 25,064	\$ 8,190	\$ 194,405
累計折舊	-	(17,314)	(5,429)	(3,144)	(20,470)	(7,180)	(53,537)
	<u>\$ 52,744</u>	<u>\$ 81,712</u>	<u>\$ 338</u>	<u>\$ 470</u>	<u>\$ 4,594</u>	<u>\$ 1,010</u>	<u>\$ 140,868</u>
106年							
1月1日	\$ 52,744	\$ 81,712	\$ 338	\$ 470	\$ 4,594	\$ 1,010	\$ 140,868
增添	-	-	261	280	130	-	671
處分淨額	-	-	(32)	(242)	(1,343)	(147)	(1,764)
折舊費用	-	(1,942)	(186)	(168)	(2,489)	(269)	(5,054)
12月31日	<u>\$ 52,744</u>	<u>\$ 79,770</u>	<u>\$ 381</u>	<u>\$ 340</u>	<u>\$ 892</u>	<u>\$ 594</u>	<u>\$ 134,721</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4,686	\$ 3,302	\$ 21,921	\$ 7,851	\$ 189,530
累計折舊	-	(19,256)	(4,305)	(2,962)	(21,029)	(7,257)	(54,809)
	<u>\$ 52,744</u>	<u>\$ 79,770</u>	<u>\$ 381</u>	<u>\$ 340</u>	<u>\$ 892</u>	<u>\$ 594</u>	<u>\$ 134,721</u>

1. 本公司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重大組成部分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	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電腦	3-9年
辦公設備	會議、辦公設備及門禁系統設備	5-12年
試驗設備	示波器及測試治具	3-10年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3-5年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9,200	\$ 4,800	\$ 14,000
累計攤銷	(8,639)	-	(8,639)
	<u>\$ 561</u>	<u>\$ 4,800</u>	<u>\$ 5,361</u>
107年			
1月1日	\$ 561	\$ 4,800	\$ 5,361
攤銷費用	(366)	-	(366)
12月31日	<u>\$ 195</u>	<u>\$ 4,800</u>	<u>\$ 4,995</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9,056	\$ 4,800	\$ 13,856
累計攤銷	(8,861)	-	(8,861)
	<u>\$ 195</u>	<u>\$ 4,800</u>	<u>\$ 4,995</u>

106年1月1日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 11,376	\$ 4,800	\$ 16,176
累計攤銷	(10,492)	-	(10,492)
	<u>\$ 884</u>	<u>\$ 4,800</u>	<u>\$ 5,684</u>
<u>106年</u>			
1月1日	\$ 884	\$ 4,800	\$ 5,684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98	-	398
處分	(222)	-	(222)
攤銷費用	(499)	-	(499)
12月31日	<u>\$ 561</u>	<u>\$ 4,800</u>	<u>\$ 5,361</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9,200	\$ 4,800	\$ 14,000
累計攤銷	(8,639)	-	(8,639)
	<u>\$ 561</u>	<u>\$ 4,800</u>	<u>\$ 5,361</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 186	\$ -
管理費用	180	460
研究發展費用	-	39
	<u>\$ 366</u>	<u>\$ 499</u>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分別為\$2,642 及(\$13,092)，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採權益法之投資	<u>\$ 2,642</u>	<u>\$ -</u>	<u>(\$ 13,092)</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因部分子公司相關資產已實際處分，故將原提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計\$2,642。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因評估部分子公司持續虧損，經董事會研擬後續進行解散清算或出售，導致該等子公司相關資產發生減損，本公司已將其帳面價值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計\$13,092。

(十)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購料借款	\$ 861,556	\$ 879,322
擔保借款(註)	95,677	22,446
信用借款	270,000	370,000
	<u>\$ 1,227,233</u>	<u>\$ 1,271,768</u>
利率區間	1.52%~4.65%	1.60%~3.45%

註：含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一)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26,611	\$ 7,470
應付銷貨折讓	26,157	315,731
應付利息	3,301	1,991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831	12,351
其他	12,765	22,008
	<u>\$ 70,665</u>	<u>\$ 359,551</u>

(十二)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18 及 \$3,003。

(十三) 股本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1,500,000 及 \$1,396,24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39,624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派之原則如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分配之，依公司資金需求擬定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惟此部分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五。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017		\$ 1,361	
特別盈餘公積	21,554		-	
現金股利	27,925	\$ 0.2	-	\$ -
	<u>\$ 56,496</u>		<u>\$ 1,361</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 107 年度係屬累

積虧損，故不擬分配盈餘。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說明。

(十六)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銷貨收入淨額	\$ <u>8,298,577</u>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主要產品線為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及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

	<u>107年度</u>
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Mobile)	\$ 7,331,574
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SDC)	682,162
其他	<u>284,841</u>
	\$ <u>8,298,577</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u>380</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1,475	\$ 3,664
壞帳迴轉利益	-	1,498
服務收入	256	196
其他收入	<u>25,114</u>	<u>24,988</u>
	\$ <u>26,845</u>	\$ <u>30,346</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0,401	(\$ 88,9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6,979)	1,117
報廢及處分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957	(199)
處分無形資產淨利益	-	35
採權益法投資 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642	(13,092)
處分投資利益	2,662	2,472
什項支出	(8,777)	(5,917)
	<u>\$ 10,906</u>	<u>(\$ 104,489)</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09,090	\$ 110,1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835	5,05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66	499
	<u>\$ 112,291</u>	<u>\$ 115,675</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95,036	\$ 95,392
勞健保費用	5,714	5,579
退休金費用	3,218	3,003
其他用人費用	5,122	6,148
	<u>\$ 109,090</u>	<u>\$ 110,12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如下，相關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9,914
董監酬勞	991
	<u>\$ 10,905</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稅前淨損，故暫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9,914 及董監酬勞\$991 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董監酬勞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發放完畢，而員工酬勞尚未發放完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90)	(\$ 9,842)
暫繳及扣繳稅款	90	9,84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500	12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00</u>	<u>12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017)	17,923
稅率改變影響數	(5,121)	-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3,638)</u>	<u>\$ 18,051</u>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7,476)	\$ 15,00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2,121)	(27,60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0,580	30,52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500	128
稅率改變影響數	(5,121)	-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3,638)</u>	<u>\$ 18,05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8,602	(\$ 4,974)	\$ 3,628
採用權益法之損益份額	2,720	(2,720)	-
固定資產租轉購未來折舊影響數	2,473	363	2,836
虧損扣抵	13,083	19,125	32,208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2,094	2,094
其他	3,248	(507)	2,741
	<u>30,126</u>	<u>13,381</u>	<u>43,5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107)	1,107	-
其他	-	(350)	(350)
	<u>(1,107)</u>	<u>757</u>	<u>(350)</u>
	<u>\$29,019</u>	<u>\$ 14,138</u>	<u>\$43,157</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9,829	(\$ 31,227)	\$ 8,602
採用權益法之損益份額	8,025	(5,305)	2,720
固定資產租轉購未來折舊影響數	2,534	(61)	2,473
虧損扣抵	-	13,083	13,083
未休假獎金	383	2,865	3,248
	<u>50,771</u>	<u>(20,645)</u>	<u>30,1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917)	(190)	(1,107)
其他	(3,772)	3,772	-
	<u>(4,689)</u>	<u>3,582</u>	<u>(1,107)</u>
	<u>\$46,082</u>	<u>(\$ 17,063)</u>	<u>\$29,01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 593,510	\$ 432,469	\$ 256,528	\$ 179,570

上開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最後扣抵年度自民國 116 年至 117 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185	\$ 298,000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 每股(虧損)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107年度</u>		
	<u>稅後金額</u>	<u>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123,741)	139,624	(\$ 0.89)
	<u>106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0,184	139,624	\$ 0.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0,184	139,6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9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184	140,418	\$ 0.50

(二十三)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間以原資金貸與金額\$136,000 及現金\$50,000 取得子公司-擎學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惟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因而減少 8% 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55,29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55,296。民國 106 年度學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6年度</u>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55,296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未分配盈餘減少數)	<u>(\$ 55,296)</u>

2. 子公司特別股轉換，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學學於民國 107 年 6 月將全數特別股依公司章程規定轉換成普通股，惟原發行時將該特別股換算之約當普通股於實際轉換時因投資者績效未若逾期，故實際轉換之股數減少，致本公司持股比率於轉換後經重新計算增加 6%。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7,781，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32,129。民國 107 年度學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7年度</u>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17,871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 32,129</u>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借款變動之影響金額為 \$44,535，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CoAsia Holdings Co., Ltd. (CoAsia Holdings)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子公司
擎學股份有限公司(擎學)	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Ltd. (CoAsia Singapore)	子公司
擎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擎康)	子公司
欣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擎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擎亞香港)	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擎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孫公司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星)	其他關係人
三星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西安三星)	其他關係人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上海三星)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Semiconductor Inc.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Co., Ltd.	其他關係人
三星高新電機(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一 子公司		
擎亞香港	\$ 3,389,615	\$ 4,448,347
其他	1,915	9,914
一 其他關係人	-	20,298
	<u>\$ 3,391,530</u>	<u>\$ 4,478,55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採月結 30 天及 60 天內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一 其他關係人		
台灣三星	\$ 3,103,215	\$ 6,954,598
上海三星	2,933,724	4,262,515
西安三星	1,101,691	122,174
其他	35,436	118,250
一 子公司	105,544	107,088
	<u>\$ 7,279,610</u>	<u>\$ 11,564,625</u>

進貨價格係以關聯企業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採預付貨款、月結 30 天及 0A1 天~0A30 天方式支付貨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 子公司		
擎亞香港	\$ 916,636	\$ 1,541,952
其他	-	3,410
— 其他關係人	-	2,552
	<u>\$ 916,636</u>	<u>\$ 1,547,914</u>

4. 其他應收款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子公司		
擎亞香港	\$ 510,235	\$ 14,139
其他	4,357	3,257
— 其他關係人	<u>3,936</u>	<u>94</u>
	<u>\$ 518,528</u>	<u>\$ 17,490</u>

主係對其他關係人及子公司應收取之進貨折讓款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之應收利息，與本公司對擎亞香港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依規定應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部分。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2) 資金貸與：		
— 子公司		
擎學	\$ 60,000	\$ 50,000
其他	<u>9,829</u>	<u>1,000</u>
	<u>\$ 69,829</u>	<u>\$ 51,000</u>

5. 預付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付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上海三星	\$ 16,642	\$ 46,591
其他	<u>65</u>	<u>1,126</u>
	<u>\$ 16,707</u>	<u>\$ 47,717</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一其他關係人		
台灣三星	\$ 4,080	\$ 9,108
Samsung		
Semiconductor Inc.	-	7,956
一子公司		
CoAsia Singapore	30,350	-
其他	-	561
	<u>34,430</u>	<u>17,625</u>
其他應付款：		
一其他關係人		
CoAsia Holdings	4,165	-
一子公司		
擎亞香港	14	64,749
其他	-	2,172
	<u>4,179</u>	<u>66,921</u>
	<u>\$ 38,609</u>	<u>\$ 84,546</u>

主係對其他關係人應支付之借款保證費用及子公司代墊之銷貨折讓款。

7. 取得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無取得金融資產。

				<u>106年度</u>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u>	<u>交易標的</u>	<u>取得價款</u>
子公司				
擎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600仟股	普通股	\$ 186,000
擎康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仟股	普通股	10,000
				<u>\$ 196,000</u>

8. 其他收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什項支出：		
一子公司	\$ -	\$ 5,917

主係本公司支付子公司員工相關費用。

9. 保證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1) 為協助擎亞香港取得借款額度，分別開立本票計美金 15,000 仟元及

新台幣 366,000 仟元 (合計約新台幣 823,150 仟元) 為其保證。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上述背書保證收取之利息收入計 \$10,245，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 \$2,052。

(2) 為協助 CoAsia Singapore 取得借款額度，開立本票美金 43,000 仟元 (約新台幣 1,320,745 仟元) 為其保證。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上述背書保證收取之利息收入計 \$12,587，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 \$3,329。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之福利	\$ 31,924	\$ 29,508
離職福利	2,273	-
退職後福利	520	324
	<u>\$ 34,717</u>	<u>\$ 29,83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56,809	\$ 55,869	短期借款額度
土地及房屋	130,573	132,514	短期借款額度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有追索權	257,679	66,142	短期借款額度
	<u>\$ 445,061</u>	<u>\$ 254,52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七所述外，本公司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本公司為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之保證函計 \$2,000。

(二)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更換電腦軟體系統與韓國廠商 INNOBIZ CO., LTD 簽訂合約，該系統設備及相關顧問費價款計美金 845 仟元 (合計約新台幣 25,954 仟元)，本公司已支付之款項為美金 747 仟元 (合計約新台幣 22,943 仟元)，剩餘款項將於後續期間依約支付。

(三)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倉庫、辦公處所及各項事務設備，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應付租金計 \$9,7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1,227,233	\$ 1,271,76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2,997)	(322,036)
債務淨額	1,084,236	949,732
總權益	2,297,218	2,399,828
總資本	\$ 3,381,454	\$ 3,349,560
負債資本比率	32.06%	28.35%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91	\$ 24,7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270,083	2,705,316
	<u>\$ 2,277,874</u>	<u>\$ 2,730,08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 1,345,346	\$ 1,670,654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係受顧客為導向之資訊產業之需求及供應商產品供給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與衡量各類風險，使本公司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2) 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總經理、研發最高主管、業務最高主管及財務最高主管所組成)，負責風險之管理及訂定風險管理策略如下：

A.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職掌

a. 藉由內、外在資訊辨別各項風險之性質、風險大小及評估對本公司之影響，並決定因應風險之有效策略。

b. 訂定避險方針、工具及相關核准權限。

c. 指定專人定期審核避險之成效。

B. 風險之管理及訂定風險管理策略

本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考慮經濟環境、市場供需、產業趨勢、利率水準及資金水位等影響下，達到最佳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管理市場風險。

(3) 執行風險控制程序

A. 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之管理及訂定風險管理策略。

B. 由業務、財務等單位蒐集市場相關資訊，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辨別風險類型、對本公司之影響，並決定因應措施。

C. 有關利率及匯率風險方面，由財務人員蒐集市場相關資訊，並由財務部成立之外匯管理小組研判利率及匯率趨勢，除留意現有淨部位外，尚須考量已接單將出貨之部位。並即時向權限主管提出當時最適宜之避險措施，在核准之額度內進行避險。其作業須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D. 定期檢討並提報衍生工具部位及損益狀況。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

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選擇權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2,000	30.72	\$ 2,211,840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6,246	30.72	499,0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3,760	30.72	1,037,107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8,152	29.76	\$ 2,623,404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0,799	29.76	618,9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036	29.76	1,161,71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30,401 及 (\$88,905)。

-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118	\$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4,9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371	-
106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234	\$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6,19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1,617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惟本公司所持有之部位非屬重大，且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部分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之現金流出\$12,272。

(2)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

- 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及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超過90天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	0.22%	0.00%	2.4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453,320	\$ 8,230	\$ -	\$ 333	\$ 2,612	\$ 1,464,495
備抵損失	9	18	-	8	2,612	2,647

- G.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1,453,069	\$ 251	\$2,169,706	\$ 262
30天內	8,230	-	50,869	-
31-60天	-	-	426	-
60-90天	333	-	-	-
90天以上	2,612	-	-	-
	<u>\$1,464,244</u>	<u>\$ 251</u>	<u>\$2,221,001</u>	<u>\$ 262</u>

以上係已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月1日_IAS 39	\$ 260	\$ 852	\$ 209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260	852	20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87	1,502	1,766
沖銷	-	(2,354)	(1,975)
12月31日	\$ 2,647	\$ -	\$ -

I.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本公司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負債皆屬一年到期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均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2)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7年	106年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
1月1日	\$ 24,770	\$ 23,653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79)	1,117
12月31日	\$ 7,791	\$ 24,770

7.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7,791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及本益 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24,770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 高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78	(\$ 78)	\$ -	\$ -
				106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248	(\$ 248)	\$ -	\$ -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累計減損帳戶調戶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子公司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且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認列之

調節如下：

	透過損益按		影響	
	公允價值衡量	以成本衡量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IAS39	\$ -	\$ -	\$ -	\$ -
轉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
公允價值調整數	676	-	676	-
IFRS9	\$ 676	\$ -	\$ 676	\$ -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特別股	\$ 18,260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510
	<u>\$ 24,770</u>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資產評價利益為\$1,117。

4.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2)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 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來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4) 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群組1	\$	484,469
群組2		<u>137,322</u>
	\$	<u>621,791</u>

群組 1：公開發行以上之公司或屬於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

群組 2：非公開發行之公司。

(6)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51,296。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183	\$ 183
提列減損損失	-	77	77
12月31日	<u>\$ -</u>	<u>\$ 260</u>	<u>\$ 260</u>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銷貨收入

本公司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已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於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度</u>	
銷貨收入淨額	\$	13,187,957
其他營業收入		<u>2,419</u>
	\$	<u>13,190,376</u>

3. 本公司若於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項目	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列 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之 影響數
合約負債	\$ 380	\$ -	\$ 380
預收貨款	-	380	(380)
	<u>\$ 380</u>	<u>\$ 380</u>	<u>\$ -</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107年度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部分係依各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區域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

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呆帳金額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9,866	\$ 9,829	\$ 9,829	依合約 規定	2	\$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 -	229,722	\$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0,000	60,000	60,000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Limite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30,715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48,025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215,005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4,500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229,722	918,887	

註1：編號圖之說明如下：

- (1). 併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2,297,218*10%=229,722)，民國107年12月31日淨值為\$2,297,218。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總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 2,297,218	\$ 1,552,900	\$ 823,150	\$ 823,150	\$ -	35.83%	\$ 3,445,827	Y	N	N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2,297,218	1,331,065	1,320,745	1,320,745	-	57.49%	3,445,827	Y	N	N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1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100%為限(\$2,297,218*100%=2,297,218)。民國107年12月31日淨值為\$2,297,218。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signal Co. Ltd 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0	\$ 7,791	-	7,791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bitrotech Co., Ltd.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31	-	9%	-
CoAsia Korea Co. Ltd.	Bobbintel Inc.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000	521	14%	521
學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越達創想科技有限公司 出資證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0%	-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估總進(銷)貨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之比率		(註1)		金額		(註2)		
華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 體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 體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6%	2,933,724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華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8%	3,103,215	探0A1天及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華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半導體(西安) 有限公司	三星半導體(西安) 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3%	1,101,691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 體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 體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	977,358	探即期信用狀及預 付貨款方式支付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半導體(西安) 有限公司	三星半導體(西安) 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3%	4,510,657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Cok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Samsung Asia Pte. Ltd.	Samsung Asia Pte.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73%	8,189,897	探0A2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Cok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Samsung India Electronics Pvt Ltd.	Samsung India Electronics Pvt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4%	2,752,455	探0A2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Cok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7%)	713,107	預收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HINT Korea Co., Ltd.	HINT Korea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	169,744	月結30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華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1%)	3,389,615	月結30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Cok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HINT Korea Co., Ltd.	HINT Korea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5%)	1,637,589	月結35及65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 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控管期間顯位註明其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說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併行人股東應繳股款或應繳股款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註4)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423,040	2.29	\$ 506,404	持續催收	\$ 530,364	\$ -		
	IINT Korea Co., Ltd.	其他關係人	297,702	8.16	-		297,702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期後截至民國108年2月21日止收回之款項。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1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成本)	\$ 3,389,615	與一般交易相同	13%	
2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23,040	與一般交易相同	25%	
4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成本)	713,107	與一般交易相同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結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原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未達新台幣3億元以上者，不揭露。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機里西斯	專業投資公司	\$ 432,977	\$ 432,977	1,329,612	100.00%	\$ 496,639	(\$ 129,237)	(\$ 129,237)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ointchips Co., Ltd.	南韓	半導體設計	73,102	73,102	983,049	20.14%	(5,395)	(14,175)	-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85,991	85,991	2,597,752	100.00%	2,376	3,512	3,512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南韓	半導體週邊商品製造買賣 及軟硬體技術開發等	26,450	26,450	199,999	100.00%	489	(6,284)	(6,284)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業 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 等	298,000	298,000	2,228,107	66.43%	4,639	(42,176)	(26,989)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30,202	30,202	1,000,000	100.00%	292,898	52,102	52,102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藥品檢 驗等	-	30,000	-	-	-	(671)	(671)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 及製造等	-	16,000	-	-	-	(3,078)	(2,463)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 及製造等	435,837	435,837	10,293,200	100.00%	507,909	(129,237)	(129,237)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課業輔導、補習教學、 其他錄音錄製及音樂出 版	50,000	50,000	1,600,000	100.00%	42,202	424	42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摩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摩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 155,520	摩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 151,004	\$ -	\$ -	\$ -	\$ 151,004	(\$ 14,715)	100.00%	(\$ 14,715)	\$ 29,775	\$ -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	31,291	摩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1,540)	(100.00%)	(1,540)	14,851	-	-	
摩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摩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地區投資金額	\$ 171,086	\$ 171,086	\$ 171,086	\$ -	\$ -	\$ -	\$ 171,086	\$ -	100.00%	\$ -	\$ -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帳中：

- (1)若屬準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查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摩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 10,068	12%	-	-	\$ -	19%	\$ -	-	\$ -	\$ -	-	\$ -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熙俊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擎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2,095,109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計新台幣 107,893 仟元）。

擎亞集團經營電子零組件及材料之批發銷售等業務，由於其相關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擎亞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擎亞集團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擎亞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擎亞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擎亞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期後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擎亞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擎亞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允當性，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過時之存貨，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以評估擎亞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2,292,724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損失計新台幣 44,847 仟元)。

擎亞集團之應收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且擎亞集團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擎亞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擎亞集團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擎亞集團營運及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3. 評估擎亞集團採用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
4.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佐證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

擎亞集團主係經營電子零組件之批發銷售且為三星電子之代理商，因受電子消費產品終端市場之變化及三星電子銷售策略改變之影響，致本期前十大銷貨銷售對象異動，因擎亞集團前十大銷貨收入佔整體營收比重較大，其中新增前十大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固有風險較高，因考量擎亞集團之新增前十大銷售對象對收入及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擎

亞集團收入認列之真實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擎亞集團取得重大銷售對象相關內部控制之瞭解，包括相關徵信程序及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瞭解擎亞集團針對重要交易對象所執行之徵信及相關核准程序之合理性。
3. 針對新增前十大銷售對象其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抽核，包含檢查銷貨發票之日期及金額及出貨單經適當核准及簽收，確認交易確實存在及歸屬於適當期間。
4.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內，了解重大銷貨退回發生之原因並評估歸屬期間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擎亞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於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為新台幣 5,39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計之 0.09%。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損失新台幣 276 仟元，占合併綜合損益之(3.08%)。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報報告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擎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擎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擎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

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擎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擎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擎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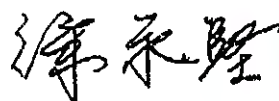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擎亞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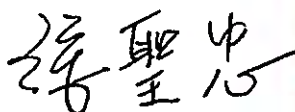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會計師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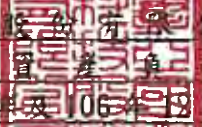


 擊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9,782	5	\$	746,878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251	-		26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三)及八		2,292,724	40		2,693,401	4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03,976	5		134,657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三)		60,697	1		42,94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9,631	-		424	-
130X	存貨	六(四)		2,095,109	36		1,755,750	27
1410	預付款項	七		116,381	2		411,827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312,199	6		309,760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470,750</u>	<u>95</u>		<u>6,095,901</u>	<u>95</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五)						
	融資產－非流動			8,312	-		24,77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38,579	2		147,969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二十四)		71,594	1		103,92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46,958	1		34,74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055	1		39,02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7,498</u>	<u>5</u>		<u>350,435</u>	<u>5</u>
1XXX	資產總計		\$	<u>5,778,248</u>	<u>100</u>	\$	<u>6,446,336</u>	<u>100</u>

(續次頁)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2,888,226	50	\$	3,396,936	5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二)		-	-		51,629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109,285	2		-	-
2150	應付票據			22	-		-	-
2170	應付帳款			47,557	1		41,88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01,299	4		130,117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91,968	3		344,69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191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0,999	-		30,53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987	-		39,60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465,534</u>	<u>60</u>		<u>4,035,397</u>	<u>6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50	-		1,10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		12,689	-		9,5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039</u>	<u>-</u>		<u>10,678</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478,573</u>	<u>60</u>		<u>4,046,075</u>	<u>6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96,240	24		1,396,240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836,817	15		804,688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67,138	3		160,12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594	1		31,040	-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19,228)	(2)	(60,333)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6,343)	(1)	(52,59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297,218</u>	<u>40</u>		<u>2,399,828</u>	<u>37</u>
36XX	非控制權益			2,457	-		433	-
3XXX	權益總計			<u>2,299,675</u>	<u>40</u>		<u>2,400,261</u>	<u>3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778,248</u>	<u>100</u>	\$	<u>6,446,33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6,262,030	100	\$ 30,654,8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25,635,034)	(98)	(29,720,945)	(97)
5900 營業毛利		626,996	2	933,925	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88,798)	(1)	(355,742)	(1)
6200 管理費用		(212,236)	(1)	(276,932)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6)	-	(8,83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3,091)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45,111)	(2)	(641,505)	(2)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8,115)	-	292,42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7,898	-	71,4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5,616	-	(104,829)	-
7050 財務成本		(134,044)	-	(124,63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36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530)	-	(158,332)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38,645)	-	134,088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899)	-	(80,386)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39,544)	-	\$ 53,702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251	-	(\$ 44,81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8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251	-	(\$ 44,72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293)	-	\$ 8,974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3,741)	-	\$ 70,184	-
8620 非控制權益		(15,803)	-	(16,482)	-
		(\$ 139,544)	-	\$ 53,70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7,490)	-	\$ 25,456	-
8720 非控制權益		(15,803)	-	(16,482)	-
		(\$ 123,293)	-	\$ 8,974	-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本期淨(損)利		(\$ 0.89)		\$ 0.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本期淨(損)利		(\$ 0.89)		\$ 0.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38,645)	\$ 134,08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9,894	14,788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 23,893	25,1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	六(十九) 15,522	512
沖銷應付款利益	六(十八) (1,544)	(30,287)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六(十八) -	(16,5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3,091	-
股利收入	(458)	-
利息費用	134,044	124,634
減損損失	六(九) 8,372	13,092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776)	(3,58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365
處分無形資產淨利益	六(十九) (9,073)	(35)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九) (2,662)	(2,47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六(十九) (674)	3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 (164)	(164)
應收帳款	356,726	938,49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9,319)	(28,703)
其他應收款	(264)	16,8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07)	890
存貨	(339,359)	657,535
預付款項	294,398	11,365
其他流動資產	333 (334)	(3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2	-
合約負債-流動	80,880	-
應付帳款	5,676	17,1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182	97,523
其他應付款	(156,149)	180,79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191	-
其他流動負債	786 (42,281)	(42,2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2	5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9,423	2,109,743
收取之利息	2,710	3,562
收取之股利	458	-
支付之利息	(129,073)	(127,976)
支付之所得稅	(46,868)	(32,0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650	1,953,302

(續次頁)

擊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	資本	公積金	盈餘	其他權益	總權益	非控制權益	總權益
106年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96,240	\$ 744,222	\$ 60,466	\$ 158,760	\$ 31,040	\$ 46,806	\$ 2,429,668
106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70,184	(33,118)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4,728)	(16,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4,728)	(44,728)
105年盈餘撥轉	-	-	-	-	-	70,184	(16,482)
105年盈餘撥轉	-	-	-	1,361	-	(1,361)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55,296)	55,296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5,26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96,240	\$ 744,222	\$ 60,466	\$ 160,121	\$ 31,040	\$ 60,333	\$ 2,399,828
107年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96,240	\$ 744,222	\$ 60,466	\$ 160,121	\$ 31,040	\$ 60,333	\$ 2,399,828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	-	-	-	-	676	676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96,240	744,222	60,466	160,121	31,040	61,009	2,400,504
107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123,741)	(15,80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251	16,2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3,741)	(15,803)
106年盈餘撥轉及分配	-	-	-	-	-	16,251	(15,80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017	-	(7,017)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554	(21,55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7,925)	(27,925)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32,12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396,240	\$ 744,222	\$ 60,466	\$ 167,138	\$ 52,594	\$ 119,228	\$ 2,297,2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分配盈餘 (特種盈餘)

資本公積一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一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資本公積一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董事長：李蕙浚



經理人：中東海



會計主管：王鵬程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 2,772)	\$ 236,136
清算子公司現金流入		-	3,016
對子公司之收購對價(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48,733)
處分子公司現金流入		1,99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673)	(10,9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8	1,58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54)	(5,95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00	(1,580)
處分無形資產		7,506	2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30)	(23,9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16</u>	<u>149,75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六)	(544,323)	(1,862,154)
發行特別股	六(十二)	-	5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586	(3,082)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44)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27,92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9,706)	(1,815,236)
匯率影響數		52,144	(45,3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67,096)	242,4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746,878	504,3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279,782</u>	<u>\$ 746,878</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6年11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研究開發設計、國際貿易、電子零組件製造、產品設計、電子材料批發及智慧財產權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7月15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174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3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主要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28,405，重分類為合約負債。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

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1,271 及\$20,267，並調減預付款項計\$1,004。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能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CoAsia)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擎亞電子)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	100	100	
本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CoAsia Korea)	半導體周邊產品製造買賣及軟硬技術開發等	100	100	
本公司	擎學股份有限公司(擎學)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業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等	66	60	
本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CoAsia Singapore)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	100	100	
本公司	擎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擎康)	醫療器材批發及藥品檢驗等	-	100	註1
本公司	欣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欣擎)	電子器材之產銷	-	80	註2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CoAsia	擎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擎亞香港)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100	100	
擎亞香港	擎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擎亞上海)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100	100	
擎亞電子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偉德樂)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	100	100	
擎學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互動)	課業輔導、補習教學、其他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	100	100	註3

註 1：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出售對擎康之全數股權，相關交易之出售價款\$1,991 已全數收訖，並認列處分利益為\$2,662。

註 2：欣擎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間申請解散，解散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並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清算完結。

註 3：擎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購買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故本公司間接取得台灣互動 100%之出資額。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未具重大性，故不適用。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比較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9年
辦公設備	2-12年
試驗設備	3-10年
其他設備	2-5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

- (1) 擎學之其他無形資產係屬播映節目線上教學課程，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以個別課程為基礎按合約播映年限計4-8年攤銷轉列成本。
- (2) 擎亞香港及擎亞電子之其他無形資產主係產品銷售權利金，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分別為10年及5年。
- (3) 台灣互動之其他無形資產係屬課程講義電子檔授權，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並以個別課程為基礎按合約攤銷年限為10年。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確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擎學、台灣互動、擎康、欣學、CoAsia Singapore 及 CoAsia Korea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

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擎亞香港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為符合資格之香港公司員工執行定額提撥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受託人獨立管理。

擎亞香港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代表處、分公司、擎亞上海、擎亞電子及偉德樂採確定提撥退休金制度，即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提撥養老保險金，並計入當期費用。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邀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主要批發相關行動通訊之電子零組件，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電子零組件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及與客戶相關約定估計之。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

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95.109。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10	\$ 1,632
活期存款	467,423	932,036
定期存款	123,008	122,297
	<u>591,641</u>	<u>1,055,965</u>
轉列受限制資產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311,859)	(309,087)
	<u>\$ 279,782</u>	<u>\$ 746,87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1.20%~3.00%及 0.15%~0.80%）及活期存款，因係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保證金，故上開款項均已依其性質轉列至受限制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3.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51	\$ 262
應收帳款	\$ 2,337,571	\$ 2,700,912
減：備抵損失	(44,847)	(7,511)
	<u>\$ 2,292,724</u>	<u>\$ 2,693,401</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2.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三)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與大眾商業銀行(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無讓售應收帳款之交易)：

106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已預支)金額	額度	未預支金額(註)
大眾銀行	\$ 239,207	\$ 215,234	美金50,000仟元	\$ 23,973

註：上開未預支金額係表列於其他應收款。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移轉應收帳款前 90% 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已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
- (2) 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及公允價值如下，另本集團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即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讓售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及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相同。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即公允價值)	\$ 562,185	\$ 66,142
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即公允價值)	(249,252)	(22,446)
淨部位	<u>\$ 312,933</u>	<u>\$ 43,696</u>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料	\$ -	\$ 2,180
在製品	1,585	8,450
商品存貨	2,201,417	1,838,095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07,893)	(92,975)
	<u>\$ 2,095,109</u>	<u>\$ 1,755,750</u>

本集團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5,592,834	\$ 29,921,66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22,329	(211,798)
存貨報廢損失	18,838	9,793
其他	1,033	1,283
	<u>\$ 25,635,034</u>	<u>\$ 29,720,945</u>

註：民國 106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u>項 目</u>	<u>107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40,052
評價調整	(31,740)
	<u>\$ 8,312</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Pointchips Co., Ltd.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u>5,395</u>)	(\$ <u>5,395</u>)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即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14,175</u>)	(\$ <u>4,488</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10,375	\$ 9,735	\$ 23,932	\$ 44,926	\$ 240,73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256)	(9,351)	(6,552)	(23,041)	(34,569)	(92,769)
	<u>\$ 52,744</u>	<u>\$ 79,770</u>	<u>\$ 1,024</u>	<u>\$ 3,183</u>	<u>\$ 891</u>	<u>\$ 10,357</u>	<u>\$ 147,969</u>
107年							
1月1日	\$ 52,744	\$ 79,770	\$ 1,024	\$ 3,183	\$ 891	\$ 10,357	\$ 147,969
增添	-	-	-	512	-	1,161	1,673
處分淨額	-	-	(146)	(508)	(359)	(161)	(1,174)
折舊費用	-	(1,941)	(572)	(1,063)	(451)	(5,867)	(9,894)
淨兌換差額	-	-	1	(2)	-	6	5
12月31日	<u>\$ 52,744</u>	<u>\$ 77,829</u>	<u>\$ 307</u>	<u>\$ 2,122</u>	<u>\$ 81</u>	<u>\$ 5,496</u>	<u>\$ 138,579</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8,398	\$ 8,946	\$ 11,511	\$ 34,548	\$ 215,173
累計折舊	-	(21,197)	(8,091)	(6,824)	(11,430)	(29,052)	(76,594)
	<u>\$ 52,744</u>	<u>\$ 77,829</u>	<u>\$ 307</u>	<u>\$ 2,122</u>	<u>\$ 81</u>	<u>\$ 5,496</u>	<u>\$ 138,579</u>

	電腦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106年1月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13,613	\$ 10,525	\$ 25,626	\$ 41,049	\$ -	\$ 242,583
累計折舊	-	(17,313)	(11,902)	(6,913)	(20,482)	(26,358)	-	(82,968)
	<u>\$ 52,744</u>	<u>\$ 81,713</u>	<u>\$ 1,711</u>	<u>\$ 3,612</u>	<u>\$ 5,144</u>	<u>\$ 14,691</u>	<u>\$ -</u>	<u>\$ 159,615</u>
106年								
1月1日	\$ 52,744	\$ 81,713	\$ 1,711	\$ 3,612	\$ 5,144	\$ 14,691	\$ -	\$ 159,615
增添	-	-	630	1,166	1,579	2,589	5,034	10,998
處分淨額	-	-	(46)	(256)	(1,343)	(253)	-	(1,898)
重分類	-	-	-	92	-	4,942	(5,034)	-
折舊費用	-	(1,943)	(1,092)	(1,297)	(2,902)	(7,554)	-	(14,788)
淨兌換差額	-	-	(25)	(25)	-	(67)	-	(117)
減損損失	-	-	(154)	(109)	(1,587)	(3,991)	-	(5,841)
12月31日	<u>\$ 52,744</u>	<u>\$ 79,770</u>	<u>\$ 1,024</u>	<u>\$ 3,183</u>	<u>\$ 891</u>	<u>\$ 10,357</u>	<u>\$ -</u>	<u>\$ 147,96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10,375	\$ 9,735	\$ 23,932	\$ 44,926	\$ -	\$ 240,73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256)	(9,351)	(6,552)	(23,041)	(34,569)	-	(92,769)
	<u>\$ 52,744</u>	<u>\$ 79,770</u>	<u>\$ 1,024</u>	<u>\$ 3,183</u>	<u>\$ 891</u>	<u>\$ 10,357</u>	<u>\$ -</u>	<u>\$ 147,969</u>

1. 本集團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重大組成部分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	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電腦設備	3~9年
試驗設備	分析儀、示波器及測試治具	3~10年
辦公設備	會議、辦公設備及門禁系統設備	2~12年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2~5年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36,163	\$ 107,108	\$ 46,288	\$ 51,986	\$ 241,545
累計攤銷	(30,157)	(63,350)	-	(31,555)	(125,062)
累計減損	-	-	(12,555)	-	(12,555)
	<u>\$ 6,006</u>	<u>\$ 43,758</u>	<u>\$ 33,733</u>	<u>\$ 20,431</u>	<u>\$ 103,928</u>
107年					
1月1日	\$ 6,006	\$ 43,758	\$ 33,733	\$ 20,431	\$ 103,92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	-	54	54
處分	-	(2,143)	-	(129)	(2,272)
重分類	-	-	-	1,048	1,048
攤銷費用	(4,377)	(11,367)	-	(8,149)	(23,893)
減損損失	-	-	(8,372)	-	(8,372)
淨兌換差額	-	1,101	-	-	1,101
12月31日	<u>\$ 1,629</u>	<u>\$ 31,349</u>	<u>\$ 25,361</u>	<u>\$ 13,255</u>	<u>\$ 71,594</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2,524	\$ 91,752	\$ 46,288	\$ 52,830	\$ 203,394
累計攤銷	(10,895)	(60,403)	-	(39,575)	(110,873)
累計減損	-	-	(20,927)	-	(20,927)
	<u>\$ 1,629</u>	<u>\$ 31,349</u>	<u>\$ 25,361</u>	<u>\$ 13,255</u>	<u>\$ 71,594</u>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33,246	\$ 111,888	\$ 12,555	\$ 46,647	\$ 204,336
累計攤銷	(25,398)	(51,027)	-	(23,440)	(99,865)
累計減損	-	-	(12,555)	-	(12,555)
	<u>\$ 7,848</u>	<u>\$ 60,861</u>	<u>\$ -</u>	<u>\$ 23,207</u>	<u>\$ 91,916</u>
106年					
1月1日	\$ 7,848	\$ 60,861	\$ -	\$ 23,207	\$ 91,91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615	-	-	5,339	5,954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	-	33,733	-	33,733
處分	(222)	-	-	-	(222)
重分類	2,531	-	-	-	2,531
攤銷費用	(4,759)	(12,323)	-	(8,115)	(25,197)
淨兌換差額	(7)	(4,780)	-	-	(4,787)
12月31日	<u>\$ 6,006</u>	<u>\$ 43,758</u>	<u>\$ 33,733</u>	<u>\$ 20,431</u>	<u>\$ 103,928</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36,163	\$ 107,108	\$ 46,288	\$ 51,986	\$ 241,545
累計攤銷	(30,157)	(63,350)	-	(31,555)	(125,062)
累計減損	-	-	(12,555)	-	(12,555)
	<u>\$ 6,006</u>	<u>\$ 43,758</u>	<u>\$ 33,733</u>	<u>\$ 20,431</u>	<u>\$ 103,928</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1,683	\$ 11,779
推銷費用	11,553	12,348
管理費用	593	966
研究發展費用	64	104
	<u>\$ 23,893</u>	<u>\$ 25,197</u>

2. 無形資產－權利金

- (1) 擎亞香港於民國 101 年 5 月與代理商和路元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和路元)簽定客戶承接暨服務合約所支付之權利金計美金 3,000 仟元，並由擎亞香港承接和路元部分客戶之產品銷售權利，相關權利金之攤銷年限為 10 年。
- (2) 擎亞電子於民國 103 年 6 月與 AMS TECHNOLOGY(AMS)簽定客戶及銷售員承接暨服務合約所支付之權利金計美金 523 仟元，並由擎亞電子承接 AMS 部分銷售員及客戶產品銷售權利，相關權利金之攤銷年限為 5 年。

3. 無形資產－其他

- (1) 擎學首次自邁亞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線上教學課程計\$24,618，係以個別課程為基礎按合約播映年限計 8 年攤銷並轉列成本。

(2)台灣互動之其他無形資產係屬課程講義電子檔授權，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並以個別課程為基礎按合約攤銷年限為10年。

(九)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8,372及\$13,092，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商譽	\$ 8,372	\$ -	\$ -	\$ -
減損損失—預付款項	-	-	7,251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	-	3,991	-
減損損失—試驗設備	-	-	1,587	-
減損損失—電腦通訊設備	-	-	154	-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	-	109	-
	<u>\$ 8,372</u>	<u>\$ -</u>	<u>\$ 13,092</u>	<u>\$ -</u>

1. 本集團原於民國106年，所購入之台灣互動股權因後續實際營運效益未若預期，經評估本集團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民國107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計\$8,372。

本集團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後續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毛利率、永續成長率及折現率分別為59.34%、0.00%及16.06%。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之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2.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因評估部分子公司持續虧損，經董事會研擬後續進行解散清算或出售，導致相關資產發生減損，本集團已將其帳面價值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計\$13,092。

(十)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1,766,865	\$ 1,176,903
擔保借款(註)	851,361	1,850,033
信用借款	270,000	370,000
	<u>\$ 2,888,226</u>	<u>\$ 3,396,936</u>
利率區間	1.52%~4.71%	1.60%-3.55%

註：含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另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說明。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銷貨折讓	\$ 108,320	\$ 258,833
應付薪資	49,507	27,165
應付利息	6,999	1,991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831	12,351
其他	25,311	44,350
	<u>\$ 191,968</u>	<u>\$ 344,690</u>

(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項 目</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特別股轉換權	\$ -	\$ 50,000
評價調整	-	1,629
	<u>\$ -</u>	<u>\$ 51,629</u>

本集團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計\$50,000，係擎學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由於該特別股未來僅得以變動數量之普通股清償，該變動股數係以擎學自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的 EBITDA(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而定，故將整體可轉換特別股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公允價值變動之金額分別為\$1,629 及\$0。有關擎學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之發行條件如下：

1. 擎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可轉換特別股 14,996 仟股，發行總額計\$50,000，發行條件為無分派股息，與普通股之盈餘分派權利相同，且具有普通股股東相同之表決權及選舉董、監事之權利。
2. 擎學及特別股股東於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以後，分別隨時有權要求將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且係以擎學自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的 EBITDA(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是否達目標\$5,000，並按照不同的實際獲利水準來決定轉換條件，轉換成不同數量的普通股。
3. 擎學及特別股股東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可轉換特別股 14,996 仟股，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成普通股 9,869 仟股。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擎學、台灣互動、擎康及欣擎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擎學、台灣互動、擎康及欣擎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

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擎亞上海、擎亞電子及偉德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7.5%、21.4%及 2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擎亞上海、擎亞電子及偉德樂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CoAsia Korea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國民年金，其提撥比率為 9%。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該政府管理統籌安排，CoAsia Korea 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 擎亞香港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退休金辦法，按月支付強積金做為合格僱員之退休福利。
5. CoAsia Singapore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提撥公積金，其提撥比率為 20%。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該政府管理統籌安排，CoAsia Singapore 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6. CoAsia 因無員工，故無需提列退休金成本。
7.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147 及 \$19,307。

(十四) 股本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1,500,000 及 \$1,396,24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39,624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

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派之原則如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之，依公司資金需求擬定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惟此部分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五。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017		\$ 1,361	
特別盈餘公積	21,554		-	
現金股利	27,925	\$ 0.2	-	\$ -
	<u>\$ 56,496</u>		<u>\$ 1,361</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 107 年度係屬累積虧損，故不擬分配盈餘。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說明。

(十七) 營業收入

	107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u>\$ 26,262,030</u>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主要產品線為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及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

	107年度
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Mobile)	\$ 23,576,741
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SDC)	1,767,845
其他	917,444
	<u>\$ 26,262,030</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109,285

(十八)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776	\$ 3,588
應付款轉列收入	1,544	30,287
補償收入	-	10,620
呆帳轉回利益	-	20,542
什項收入	3,578	6,459
	<u>\$ 7,898</u>	<u>\$ 71,496</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報廢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674	(\$ 314)
處分無形資產淨利益	9,073	35
處分投資利益	2,662	2,47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2,017	(90,6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	(15,522)	(512)
減損損失	(8,372)	(13,092)
什項支出	(4,916)	(2,772)
	<u>\$ 5,616</u>	<u>(\$ 104,829)</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24,215	\$ 338,18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3,893	25,1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894	14,788
	<u>\$ 358,002</u>	<u>\$ 378,169</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285,205	\$ 299,252
退休金費用	20,147	19,307
勞健保費用	7,102	8,968
其他用人費用	11,761	10,657
	<u>\$ 324,215</u>	<u>\$ 338,18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如下，相關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9,914
董監酬勞		<u>991</u>
	\$	<u>10,905</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稅前淨損，故暫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 \$9,914 及董監酬勞 \$991 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董監酬勞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發放完畢，而員工酬勞尚未發放完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3,025	\$ 44,6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4,254)	7,849
扣繳及暫繳稅額	<u>14,946</u>	<u>9,842</u>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751	62,3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714)	18,064
稅率改變之影響	<u>(5,138)</u>	<u>-</u>
所得稅費用	<u>\$ 899</u>	<u>\$ 80,38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0,364)	\$ 60,560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2,184	45,077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1,563)	(33,1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4,254)	7,849
稅率改變影響數	(5,138)	-
所得稅費用	<u>\$ 899</u>	<u>\$ 80,38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呆滯				
及跌價損失	\$ 8,602	(\$ 4,974)	\$ -	\$ 3,628
採用權益法之損益份額	2,720	(2,720)	-	-
固定資產租轉購未來折舊				
影響數	2,473	363	-	2,836
虧損扣抵	17,406	18,126	120	35,652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2,094	-	2,094
其他	3,542	(794)	-	2,748
	<u>34,743</u>	<u>12,095</u>	<u>120</u>	<u>46,9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107)	1,107	-	-
其他	-	(350)	-	(350)
	<u>(1,107)</u>	<u>757</u>	<u>-</u>	<u>(350)</u>
	<u>\$33,636</u>	<u>\$ 12,852</u>	<u>\$ 120</u>	<u>\$ 46,608</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9,829	(\$ 31,227)	\$ -	\$ 8,602
採用權益法之損益份額	8,025	(5,305)	-	2,720
固定資產租轉購未來折舊影響數	2,534	(61)	-	2,473
虧損扣抵	5,111	12,681	(386)	17,406
其他	1,276	2,266	-	3,542
	<u>56,775</u>	<u>(21,646)</u>	<u>(386)</u>	<u>34,7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917)	(190)	-	(1,107)
其他	(3,772)	3,772	-	-
	<u>(4,689)</u>	<u>3,582</u>	<u>-</u>	<u>(1,107)</u>
	<u>\$52,086</u>	<u>(\$ 18,064)</u>	<u>(\$ 386)</u>	<u>\$ 33,636</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 968,778	\$ 807,738	\$ 640,816	\$ 563,858

上開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最後扣抵年度自民國 111 年至 117 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185	\$ 298,000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虧損)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123,741)	139,624	(\$ 0.89)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0,184	139,624	\$ 0.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0,184	139,6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9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184	140,418	\$ 0.50

(二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以現金\$50,000 購入台灣互動 100% 股權，並取得對台灣互動之控制，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相關課程服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有助於拓展學學之業務。
2. 收購台灣互動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6年9月27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50,00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6,267)
商譽	\$	33,733

3. 本集團自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合併台灣互動起，台灣互動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1,028 及\$193。若假設台灣互動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30,656,126 及\$134,277。

(二十五)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間以原資金貸與金額\$136,000 及現金\$50,000 取得子公司-擎學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惟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8%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55,29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55,296。民國 106 年度擎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度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55,296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未分配盈餘減少數)	(\$ 55,296)

2. 子公司特別股轉換，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擎學於民國 107 年 6 月將全數特別股依公司章程規定轉換成普通股，惟原發行時將該特別股換算之約當普通股於實際轉換時因投資者績效未若逾期，故實際轉換之股數減少，致本公司持股比率於轉換後經重新計算增加 6%。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17,781，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32,129。民國 107 年度擎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度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17,871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32,129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借款及匯率變動之影響金額，分別為\$544,323 及\$35,613，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CoAsia Holdings Co., Ltd.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星)	其他關係人
三星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西安三星)	其他關係人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上海三星)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Display co., Ltd.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Asia Pte. Ltd.(Samsung Asia)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Semiconductor Inc.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Co., Ltd.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三星高新電機(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HNT Electronics Corp.	其他關係人
HNT (Dongguan)Company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HNT (VINA)Company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BSE CO., LTD.	其他關係人
BSE Vietnam Co., Ltd	其他關係人
ITSWELL CO., LTD.	其他關係人
INSIGNAL CO., LTD.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India Electronics Pvt Ltd(Samsung India)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838,071	\$ 1,380,941

本集團對上述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採即期信用狀、月結 15~65 天內收款，銷貨價格皆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Asia	\$ 8,189,897	\$ 6,660,599
西安三星	5,612,348	5,772,246
上海三星	3,997,086	7,424,129
台灣三星	3,103,215	6,954,598
Samsung India	2,752,455	-
其他	143,257	132,244
	\$ 23,798,258	\$ 26,943,816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採即期信用狀、月結 30 天、0A1 天~0A60 天及預付貨款方式支付貨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HNT Electronics Corp.	\$ 297,702	\$ 131,810
—其他	6,274	2,847
	\$ 303,976	\$ 134,657

4. 其他應收款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9,631	\$ 424
主係對其他關係人應收取之進貨折讓款及代墊款。		

5. 預付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西安三星	\$ 39,181	\$ 298,858
上海三星	36,232	65,854
	<u>\$ 75,413</u>	<u>\$ 364,712</u>

主係為預付貨款。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Asia	\$ 181,776	\$ 350
上海三星	-	111,781
其他	19,523	17,986
	201,299	130,117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4,191	-
	<u>\$ 205,490</u>	<u>\$ 130,117</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9,410	\$ 74,353
離職福利	2,388	640
退職後福利	716	1,887
	<u>\$ 62,514</u>	<u>\$ 76,88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23,008	\$ 122,297	短期借款額度
活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88,851	186,790	短期借款額度
土地及房屋	130,573	132,514	短期借款額度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有追索權	562,185	66,142	短期借款額度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質押	285,055	60,552	短期借款額度
	<u>\$ 1,289,672</u>	<u>\$ 568,29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本公司為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之保證函計\$2,000。

(二)保證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1. 為協助擊亞香港取得借款額度，分別開立本票計美金 15,000 仟元、新台幣 366,000 仟元(合計約新台幣 823,150 仟元)為其保證。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上述背書保證收取之利息收入計\$10,245，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2,052。
2. 為協助 CoAsia Singapore 取得借款額度，開立本票美金 43,000 仟元(約新台幣 1,320,745 仟元)為其保證。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上述背書保證收取之利息收入計\$12,587，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3,329。

(三)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更換電腦軟體系統與韓國廠商 INNOBIZ CO.,LTD 簽訂合約，該系統設備及相關顧問費價款計美金 845 仟元(合計約新台幣 25,954 仟元)，本集團已支付之款項為美金 747 仟元(合計約新台幣 22,943 仟元)，剩餘款項將於後續期間依約支付。

(四)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倉庫、辦公處所及各項事務設備，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應付租金計\$27,8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不含非控制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2,888,226	\$ 3,396,93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79,782)	(746,878)
債務淨額	2,608,444	2,650,058
總權益	2,297,218	2,399,828
總資本	\$ 4,905,662	\$ 5,049,886
負債資本比率	53.17%	52.48%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312	\$ 24,7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272,967	3,942,698
	<u>\$ 3,281,279</u>	<u>\$ 3,967,468</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51,6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3,339,255	3,917,030
	<u>\$ 3,339,255</u>	<u>\$ 3,968,659</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所從事之風險控制，係受顧客為導向之資訊產業之需求及供應商產品供給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集團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與衡量各類風險，使本集團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2) 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總經理、研發最高主管、業務最高主管及財務最高主管所組成)，負責風險之管理及訂定風險管理策略如下：

A.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職掌

- a. 藉由內、外在資訊辨別各項風險之性質、風險大小及評估對本集團之影響，並決定因應風險之有效策略。
- b. 訂定避險方針、工具及相關核准權限。
- c. 指定專人定期審核避險之成效。

B. 風險之管理及訂定風險管理策略

本集團風險管理目標，係考慮經濟環境、市場供需、產業趨勢、利率水準及資金水位等影響下，達到最佳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管理市場風險。

(3) 執行風險控制程序

A. 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之管理及訂定風險管理策略。

B. 由業務、財務等單位蒐集市場相關資訊，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辨別風險類型、對本集團之影響，並決定因應措施。

C. 有關利率及匯率風險方面，由財務人員蒐集市場相關資訊，並由財務部成立之外匯管理小組研判利率及匯率趨勢，除留意現有淨部位外，尚須考量已接單將出貨之部位。並即時向權限主管提出當時最適宜之避險措施，在核准之額度內進行避險。其作業須依本集團「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D. 定期檢討並提報衍生工具部位及損益狀況。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選擇權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及星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7,882	30.72	\$ 4,235,735
美金：港幣	49,979	7.83	1,535,355
美金：星幣	20,528	1.37	630,62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3,760	30.72	1,037,107
美金：港幣	65,447	7.83	2,010,532
美金：星幣	44,548	1.37	1,368,515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63,630	29.76	\$ 4,869,629
美金：港幣	75,342	7.82	2,242,178
美金：星幣	12,827	1.34	381,73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9,036	29.76	1,161,711
美金：港幣	115,449	7.82	3,435,762
美金：星幣	11,841	1.34	352,388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22,017 及(\$90,646)。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2,357	\$ -
美金:港幣	1%		15,354	-
美金:星幣	1%		6,30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371	-
美金:港幣	1%		20,105	-
美金:星幣	1%		13,685	-
		106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696	\$ -
美金:港幣	1%		22,422	-
美金:星幣	1%		3,81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1,617	-
美金:港幣	1%		34,358	-
美金:星幣	1%		3,524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惟本集團所持有之部位非屬重大，且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部分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增加本集團之現金流出\$28,882。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

- 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中母子公司分別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及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超過90天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7%	3.07%	8.73%	2.4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392,380	\$ 156,539	\$ 59,291	\$ 333	\$ 33,255	\$ 2,641,798
備抵損失	1,599	4,806	5,179	8	33,255	44,847

- G.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392,129	\$ 251	\$ 2,736,706	\$ 262
30天內	156,539	-	91,860	-
31-60天	59,291	-	426	-
60-90天	333	-	-	-
90天以上	33,255	-	6,577	-
	<u>\$ 2,641,547</u>	<u>\$ 251</u>	<u>\$ 2,835,569</u>	<u>\$ 262</u>

以上係已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7,511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7,5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3,091
沖銷	(6,615)
匯率影響數	860
12月31日	<u>\$ 44,847</u>

- I.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本集團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負債皆屬一年到期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均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2)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7年		
	非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合計
1月1日	\$ 25,446	(\$ 51,629)	(\$ 26,183)
轉出第三等級認列於 非控制權益	-	50,000	50,000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51)	1,629	(15,522)
匯率影響數	17	-	17
12月31日	\$ 8,312	\$ -	\$ 8,312
	106年		
	非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合計
1月1日	\$ 23,653	\$ -	\$ 23,653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1,117	(1,629)	(512)
本期發行	-	(50,000)	(50,000)
12月31日	\$ 24,770	(\$ 51,629)	(\$ 26,859)

7.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8,312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及本益 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24,770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衍生工具：				
可轉換特別股	\$ 51,629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對營收比 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 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及本益比乘數	±1%	\$ 83	(\$ 83)	\$ -	\$ -

106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248	(\$ 248)	\$ -	\$ -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企業價值對 營收比乘數	±1%	\$ 516	(\$ 516)	\$ -	\$ -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

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累計減損帳戶調戶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		影響	
	允價值衡量	以成本衡量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IAS39	\$ -	\$ -	\$ -	\$ -
轉入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	-	-	-
公允價值調整數	676	-	676	-
IFRS9	\$ 676	\$ -	\$ 676	\$ -

於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依據 IFRS 9 規定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調增 \$676，另調增保留盈餘 \$676。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特別股	\$ 18,260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510
	<u>\$ 24,770</u>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資產評價利益為 \$1,117。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777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21,777)
	<u>\$ -</u>

A.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2) 本集團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本集團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集團直接控股達50%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50%，且本集團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來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4)於民國106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5)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 554,678
群組2	<u>2,047,370</u>
	<u>\$ 2,602,048</u>

群組1：公開發行以上之公司或屬於公開發行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2：非公開發行之公司。

- (6)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部分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98,864。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497	\$ 22,774	\$24,271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5,097	(20,356)	(15,25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04)	(104)
匯率影響數	(33)	(1,364)	(1,397)
12月31日	<u>\$ 6,561</u>	<u>\$ 950</u>	<u>\$ 7,511</u>

-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銷貨收入

本集團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已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 30,636,404
其他營業收入	18,466
	<u>\$ 30,654,870</u>

3. 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 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之 影響數
資產負債表項目			
合約負債	\$ 109,285	\$ -	\$ 109,285
預收貨款	-	109,285	(109,285)
	<u>\$ 109,285</u>	<u>\$ 109,285</u>	<u>\$ -</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部分係依各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區域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

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行動通訊產品之產業，且本集團董事長係以集團各事業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長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以事業體之角度經營業務。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長根據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以下空白)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及調節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7 年度：

	行動通訊產品 (學亞台灣)	行動通訊產品 (學亞香港集團)	行動通訊產品 (學亞新加坡)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4,907,046	\$ 10,955,332	\$ 10,108,348	\$ 291,304	\$ -	\$ 26,262,030
內部部門收入	3,391,531	282,639	773,639	5,019	(4,452,828)	-
部門收入	\$ 8,298,577	\$ 11,237,971	\$ 10,881,987	\$ 296,323	\$ 4,452,828	\$ 26,262,030
部門損益	(\$ 137,379)	(\$ 130,485)	\$ 66,392	(\$ 43,514)	\$ 106,341	(\$ 138,645)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3,201)	(\$ 9,892)	(\$ 36)	(\$ 20,658)	\$ -	(\$ 33,787)
利息收入	\$ 1,475	\$ 1,015	\$ 778	\$ 111	(\$ 603)	\$ 2,776
利息費用	(\$ 53,004)	(\$ 47,740)	(\$ 54,778)	(\$ 1,919)	\$ 23,397	(\$ 134,044)
所得稅費用	\$ 13,638	\$ 1,188	(\$ 14,290)	(\$ 1,435)	\$ -	(\$ 89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 110,090)	\$ -	\$ -	\$ -	\$ 110,090	\$ -
部門資產						
總資產	\$ 3,650,645	\$ 2,737,629	\$ 1,708,803	\$ 122,483	(\$ 2,441,312)	\$ 5,778,248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含轉列其他非流 動負債)	\$ 791,706	\$ -	\$ -	\$ -	(\$ 797,101)	(\$ 5,395)
部門負債						
總負債	\$ 1,353,427	\$ 2,228,891	\$ 1,415,905	\$ 112,523	(\$ 1,632,173)	\$ 3,478,573

民國 106 年度：

	行動通訊產品 (學亞台灣)	行動通訊產品 (學亞香港集團)	行動通訊產品 (學亞新加坡)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8,733,714	\$ 14,942,172	\$ 6,324,289	\$ 654,695	\$ -	\$ 30,654,870
內部部門收入	4,456,662	725,204	770,049	18,805	(5,970,720)	-
部門收入	\$ 13,190,376	\$ 15,667,376	\$ 7,094,338	\$ 673,500	\$ 5,970,720	\$ 30,654,870
部門損益	\$ 88,235	\$ 152,054	\$ 128,555	\$ 89,706	\$ 145,050	\$ 134,088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5,553)	(\$ 10,784)	(\$ 250)	(\$ 23,398)	\$ -	(\$ 39,985)
利息收入	\$ 3,664	\$ 2,149	\$ 243	\$ 200	(\$ 2,668)	\$ 3,588
利息費用	(\$ 64,782)	(\$ 58,315)	(\$ 23,487)	(\$ 4,334)	\$ 26,284	(\$ 124,634)
所得稅費用	(\$ 18,051)	(\$ 38,115)	(\$ 21,854)	(\$ 2,366)	\$ -	(\$ 80,3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 144,431	\$ -	\$ -	\$ -	(\$ 144,796)	(\$ 365)
部門資產	\$ 4,078,750	\$ 4,164,673	\$ 620,261	\$ 309,176	(\$ 2,726,524)	\$ 6,446,336
總資產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含轉列其他非流 動負債)	\$ 858,303	\$ -	\$ -	\$ -	(\$ 863,698)	(\$ 5,395)
部門負債	\$ 1,678,923	\$ 3,541,097	\$ 382,117	\$ 290,333	(\$ 1,846,395)	\$ 4,046,075
總負債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Mobile)	\$	24,253,531	\$	22,877,170
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SDC)		1,744,376		6,512,727
其他		264,123		1,264,973
	\$	<u>26,262,030</u>	\$	<u>30,654,870</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區	<u>107 年 度</u>		<u>106 年 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1,313,384	\$ 209,338	\$ 3,472,978	\$ 234,742
亞洲	<u>24,948,646</u>	<u>42,890</u>	<u>27,181,892</u>	<u>56,180</u>
	<u>\$ 26,262,030</u>	<u>\$ 252,228</u>	<u>\$ 30,654,870</u>	<u>\$ 290,922</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亞洲係排除台灣以外之地區皆歸屬於亞洲。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7 年 度</u>		<u>106 年 度</u>	
	<u>銷貨金額</u>	<u>部門</u>	<u>銷貨金額</u>	<u>部門</u>
客戶甲	\$ 4,626,132	擎亞集團	\$ 3,686,835	擎亞集團
客戶乙	3,243,807	擎亞集團	3,219,854	擎亞集團
客戶丙	722,549	擎亞集團	3,209,586	擎亞集團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9,866	\$ 9,829	\$ 9,829	依合約 規定	2	\$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 -	229,722	\$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0,000	60,000	60,000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Limite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30,715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48,025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215,005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229,722	918,887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4,500	-	-	依合約 規定	2	-	充實子公司 營運資金	-	-	-	229,722	918,88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律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10%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2,297,218*10%=229,722)。民國107年12月31日淨值為\$2,297,218。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備註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 股份有限公司	(註2)	\$ 2,297,218	\$ 1,552,900	\$ 823,150	\$ 823,150	\$ -	35.83%	\$ 3,445,827	(註3)	Y	N	N	N	N		
0	學亞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2,297,218	1,331,065	1,320,745	1,320,745	-	57.49%	3,445,827		Y	N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詳行人填0。
- (2). 據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1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100%為限(\$2,297,218*100%=2,297,218)。民國107年12月31日淨值為\$2,297,218。

擘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擘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signal Co. Ltd 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0	\$ 7,791	\$ 7,791
擘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bittrotech Co., Ltd.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31	=	9%
CoAsia Korea Co. Ltd.	Bobbintel Inc.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000	521	14%
擘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越達創想科技有限公司 出資證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0%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執行期間	單價	(註1)	執行期間	款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貨	銷貨		36%	38%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933,724	36%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0%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103,215	38%		採DAI方式及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4,080	(9%)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101,691	13%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0%	
華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77,358	9%		採即期匯票及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0%	
華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510,657	43%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0%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Samsung Asia Pte.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8,189,897	73%		採DAI方式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181,776	(96%)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Samsung India Electronics Pvt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752,455	24%		採DAI方式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0%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華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713,107)	(7%)		預收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60,884	9%	
華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HWT Korea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9,744)	(2%)		月結30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0%	
華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389,615)	(41%)		月結30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1,423,040	72%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HWT Korea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37,589)	(15%)		月結35及65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297,702	42%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執行期間欄位說明其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說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新股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計算之。

註4：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1)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註4)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423,040	\$ 2.29	\$ 506,404	持續催收	\$ 530,364	\$ -
	HNT Korea Co., Ltd.	其他關係人	297,702	8.16	-	-	297,702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期後截至民國108年2月21日止收回之款項。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1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成本)	\$ 3,389,615	與一般交易相同	13%
2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423,040	與一般交易相同	25%
4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成本)	713,107	與一般交易相同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子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若其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未達新台幣3億元以上者，不予揭露。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緬甸西新	專業投資公司	\$ 432,977	\$ 432,977	1,329,612	100.00%	\$ 496,699	(\$ 129,297)	(\$ 129,297)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ointchips Co., Ltd.	南韓	半導體設計	73,102	73,102	983,049	20.14%	(5,395)	(14,175)	-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85,991	85,991	2,597,752	100.00%	2,376	3,512	3,512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南韓	半導體週邊商品製造買賣及軟硬體技術開發等	26,450	26,450	199,999	100.00%	489	(6,284)	(6,284)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業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等	298,000	298,000	2,228,107	66.43%	4,639	(42,176)	(26,989)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30,202	30,202	1,000,000	100.00%	282,898	52,102	52,102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學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及藥品檢驗等	-	30,000	-	-	-	(671)	(671)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	16,000	-	-	-	(3,078)	(2,463)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及製造等	435,837	435,837	10,293,200	100.00%	567,909	(129,237)	(129,237)
學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職業輔導、補習教學、其他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	50,000	50,000	1,600,000	100.00%	42,202	424	42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機械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 155,520	學亞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 151,004	-	\$ -	\$ 151,004	100.00%	\$ (14,715)	\$ 29,775	\$ -	
深圳傳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	31,291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100.00%	(1,540)	14,851	-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171,086										
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 171,08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準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學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累積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	\$ 16,068	12%	-	-	369	19%	-	-	\$ -	-	\$ -	-

擎亞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Microelectronics Corp.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

公司印鑑



董事長：李 熙 俊

